

公司代码：603190

公司简称：亚通精工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焦召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典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任典进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截至2023年4月14日，公司总股本12,000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600万元（含税），占公司2022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26.50%。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政策风险和市场风险等，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关于“（四）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7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4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5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8

备查文件目录	<p>(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p> <p>(二) 载有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p> <p>(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p>
--------	---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亚通精工	指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亚通有限	指	莱州市亚通金属制造有限公司
亚通集团	指	莱州亚通金属制品集团有限公司
莱州新亚通	指	莱州新亚通金属制造有限公司
烟台亚通	指	烟台亚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亚通模具	指	莱州市亚通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亚通重装	指	莱州亚通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烟台鲁新	指	烟台鲁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济南鲁新	指	济南鲁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常熟亚通	指	亚通汽车零部件（常熟）有限公司
武汉亚通	指	亚通汽车零部件（武汉）有限公司
山东弗泽瑞	指	山东弗泽瑞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亚通	指	郑州亚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烟台重工	指	烟台鲁新重工科技有限公司
济南亚通	指	济南亚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莱州亚通投资	指	莱州亚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卡斯凯特	指	烟台卡斯凯特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天津中冀	指	天津中冀信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博创	指	宁波博创至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十月	指	宁波十月吴翼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汽通用	指	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上汽集团	指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中国重汽	指	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国家能源集团	指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晋能控股	指	晋能控股集团及其子公司
陕煤集团	指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理想汽车	指	北京车和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保荐机构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本报告期末	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注：本年度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亚通精工
公司的外文名称	Yantai Yatong Precision Mechanical Corporatio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焦召明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魏勇	曲永亮
联系地址	莱州经济开发区莱海路北	莱州经济开发区莱海路北
电话	0535-2732690	0535-2732690
传真	0535-2732690	0535-2732690
电子信箱	yatongzqb@yatonggroup.com	yatongzqb@yatonggroup.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莱州经济开发区莱海路北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莱州经济开发区莱海路北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61411
公司网址	http://www.yatonggroup.com
电子信箱	yatongzqb@yatonggroup.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 https://www.cs.com.cn 上海证券报 https://www.cnstock.com 证券日报 http://www.zqrb.cn 证券时报 http://www.stcn.com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亚通精工	603190	/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纪玉红、李春燕、崔雯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	何保钦、苏北

	人姓名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3 年 2 月 17 日至今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1,365,589,262.86	1,493,865,093.19	-8.59	1,314,781,422.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5,864,948.73	162,063,867.43	-16.17	192,294,32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9,674,936.02	151,832,350.63	-21.18	191,805,402.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352,261.22	70,161,256.10	118.57	43,416,665.95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53,893,596.66	1,033,802,158.90	11.62	890,303,392.80
总资产	2,542,622,531.88	2,215,294,029.90	14.78	1,941,314,219.6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1	1.80	-16.11	2.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1	1.80	-16.11	2.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3	1.69	-21.30	2.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47	16.85	减少4.38个百分点	24.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99	15.87	减少4.88个百分点	24.0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1 年同期增加，是因为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本期营业收入下降，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下降，所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下降。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30,137,279.74	290,155,883.82	352,200,917.30	393,095,182.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890,165.80	42,616,554.22	29,572,772.35	22,785,456.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0,009,759.42	31,946,180.71	29,636,833.76	18,082,162.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85,461.52	44,574,297.66	3,579,636.97	87,612,865.0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5,623.95		-780,965.51	155,142.6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229,381.27		13,503,022.28	7,911,623.1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				

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264,855.66		-81,124.53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23,597.36	423,597.3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4,862.41		-89,141.25	-1,093,236.4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2,874.30		102,946.71	-5,095,689.54
减：所得税影响额	4,456,336.98		2,846,818.26	1,812,518.9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6,190,012.71		10,231,516.80	488,918.24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2 年公司在董事会领导下，管理团队与全体员工共同努力积极开拓市场，致力技术创新、全力挖潜增效，全年销售收入实现 136,558.93 万元，同比下降 8.59%。其中乘用车业务收入增长 18.54%、商用车业务收入下降 39.91%、矿用辅助运输设备业务收入增长 25.61%。受下游客户需求波动尤其是商用车客户产销量下降、乘用车需求波动等宏观环境影响，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586.49 万元，同比下降 16.17%。过去一年，面对瞬息万变的国内外经济形势和市场环境，公司重点推进了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积极开拓新能源汽车领域的新客户、新产品

公司近年来一直紧跟行业发展趋势，积极布局新能源汽车业务，切入新能源汽车市场，公司与新能源汽车客户理想汽车的业务快速增长，2022 年向其销售同比增长 68.43%，向岚图汽车、上汽通用新能源批量供货，同时公司与行业内主要新能源汽车客户开始合作，开始承接部分业务，为后续开拓新能源汽车市场奠定基础。

（二）致力于技术创新和新项目开发。公司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前期布局了铝压铸业务，2022 年在新能源汽车铝压铸件方面坚持投入进行技术研发和技术创新，重视技术成果的价值转化，夯实工艺设计和流程创新的技术基础，为保证新产品接单以及项目开发和后期产品量产落地的顺利进行提供保障。

（三）持续推进降本增效。面对原材料价格高位带来的成本压力，公司不断深化成本管理和生产效率管理，深化经营分析，展开费用精益管理，将各项指标量化并与相关岗位的绩效挂钩，完善奖励机制，激发全员成本意识，管理层每月监督评审，使公司的质量管理和成本管理得到有效提升。

（四）重视质量管理，完善客户服务。公司在原有质量体系的基础上，通过工艺优化、技术创新、装备自动化及数字化管理，从工艺分析、材料审核、优化生产工序、规范流通过程等环节，完善对产品质量的全过程管理，提高产品质量。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汽车零部件业务所处行业为汽车制造业（分类代码 C36）中的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分类代码 C3670）。汽车零部件行业是汽车制造专业化分工的重要组成部分。汽车工业产业链长，覆盖面广，上下游关联产业众多，随着中国汽车工业持续快速发展，其在国民经济中的重要性也在不断提升，成为支撑和拉动中国经济持续快速增长的主导产业之一。近年来我国汽车工业呈现稳步增长趋势，尤其是 2022 年我国汽车行业克服经济下行压力、芯片结构性短缺、国际贸易形势动荡等不利因素影响，全年汽车产销保持稳定，达到 2702 万辆，同比增长 3.4%，其中乘用车产量增长 11.2%，商用车下降 31.9%。中国汽车工业的蓬勃发展也极大地促进了上下游关联产业的发展。从汽车工业链来看，汽车产业涉及诸多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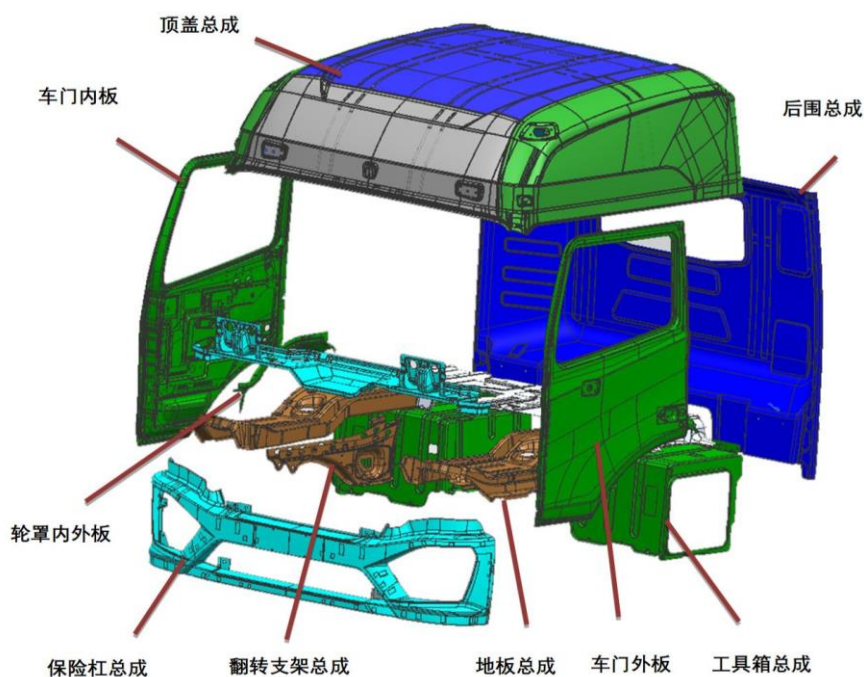
随着汽车工业规模与产品技术的不断发展，汽车工业链条不断完善，汽车工业对上下游关联产业的拉动效应将更为显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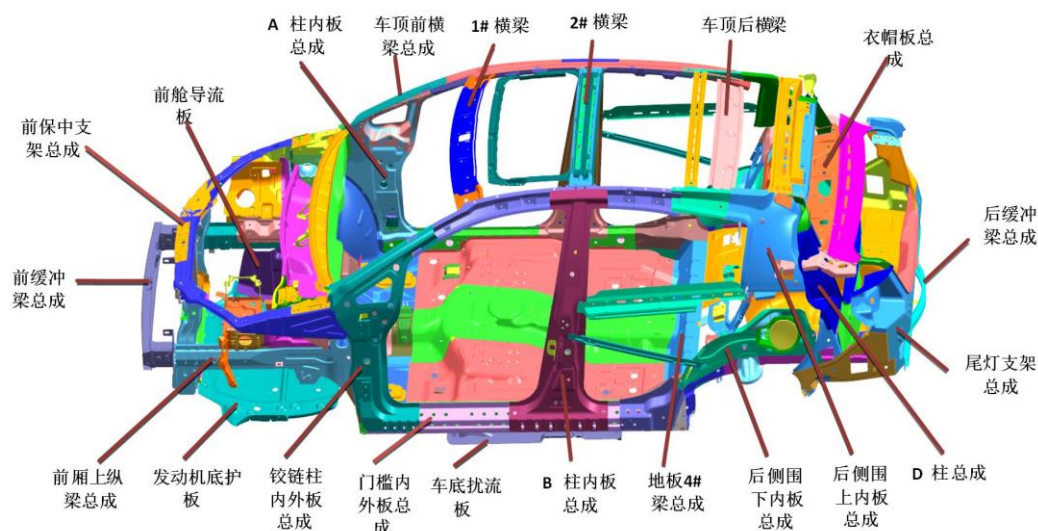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矿用辅助运输设备业务所处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分类代码 C35）中的矿山机械制造（分类代码 C3511）。矿用辅助运输设备行业是为提升煤矿、金属矿山机械化生产程度、确保矿山生产安全的重要辅助行业。2022 年，我国煤炭工业实现良好发展，2022 年全国原煤产量 45.6 亿吨，同比增长 10.5%。全国规模以上煤炭企业营业收入 4.02 万亿元，同比增长 19.5%；利润总额 1.02 万亿元，同比增长 44.3%。为公司矿用辅助运输设备业务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条件。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汽车零部件业务的主要产品为汽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按下游应用领域可以分为商用车零部件和乘用车零部件，公司商用车零部件主要产品包括顶盖总成、前围总成、后围总成、侧围总成、地板总成等，公司乘用车零部件主要产品包括发动机舱总成、门槛板总成、侧围内板总成、非金属护板、地板总成等。





公司矿用辅助运输设备业务包括两大类：一是生产和销售煤矿、金属矿山井下所需的辅助运输设备，产品包括防爆柴油机混凝土搅拌运输车、防爆柴油机湿式混凝土喷射车、支架搬运车、铲板式搬运车等，该类辅助运输设备主要为井下生产提供支持性运输服务，包括井下道路和巷道壁面硬化加固用混凝土的运输和喷浆、液压支架搬运、井下其他大型设备和人员运输等；二是在公司研发和生产辅助运输设备的基础上，为大型煤矿提供辅助运输专业化服务，包括设备物资及人员运输服务、人工服务、运营维修维护、材料供应、技术服务等综合性专业化服务。

公司矿用辅助运输设备的典型产品及用途如下表所示：

产品名称	典型产品示意图	用途
防爆柴油机混凝土搅拌运输车		主要用于井下工程用混凝土搅拌运输，具有罐体旋转功能，在混凝土运输中能够保持混凝土不凝固、不塌陷，可长时间长距离运输，并具有前进前出自卸料功能，省时省力。
防爆柴油机湿式混凝土喷射车		主要用于井下巷道壁面的硬化，形成混凝土支护层，采用遥控喷射系统，减少回弹，提升工作效率，壁面硬化后的混凝土强度高。
铲板式搬运车		主要用于井下液压支架、采煤机和运输机等重型设备的拆件、移变搬运，尤其适用于综采面设备的快速回撤、摆放及中远距离运输，承载能力大，铲装方便灵活，运行速度快，能够满足井下恶劣工况条件。
支架搬运车		主要用于井下液压支架的长距离运输，以实现综采面快速搬家倒面，车辆采用大功率发动机，整车外形尺寸小，转弯半径小，对巷道要求低，爬坡适应能力强，能够满足不同工况要求。

（二）公司业务模式

销售模式：公司的产品全部采用直销的模式。公司的客户多为知名整车企业或大型煤矿企业。公司的产品均为非标准化产品，公司会根据客户的产品设计需求进行定制化的开发，在通过客户的定点（招标）并取得销售订单（中标）后，公司依据订单组织采购和生产，并完成产品的交付。

采购模式：公司采用“以销定产、以产定购”方式，根据客户订单及生产计划，采用持续分批的形式向供应商采购。公司与具有一定规模和经济实力的供应商已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生产模式：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生产指挥中心按照整车厂的预测数量，制定月度生产计划，并按批次下达周生产计划。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过多年的积累，在客户资源、发展模式、技术研发、产品质量、管理等方面形成较强的竞争优势，综合竞争能力突出，2022年，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包括：

1、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在汽车零部件和矿用辅助运输领域，拥有国内行业内名列前茅的著名客户。多元化、稳定、优质的客户群优化了公司的资源配置，在商用车领域，公司主要客户是中国重汽，多年来中国重汽始终是我国重型卡车骨干企业之一，在行业内具有重要的地位。在乘用车领域，公司主要客户是上汽通用和上汽集团、理想汽车等，多年来公司与上汽通用、上汽集团保持了深入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与国家能源集团下属大型煤矿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与晋能控股、陕煤集团等大型煤矿客户建立了合作关系。

2、区位优势

公司围绕主要客户的生产地就近配套，在上汽通用的四大生产基地（上海、烟台、武汉、郑州）周边，公司都有生产企业布局，分别在山东烟台、山东济南、江苏常熟、湖北武汉、河南郑州等地设立了生产基地，实现对整车厂的近距离、及时化供货与服务，以满足整车厂对采购周期及采购成本的要求。公司在大型煤矿的矿区设立售后服务点，派驻专业技术人员在矿区现场与客户开展技术交流和售后维护，通过产品销售和专业服务的模式，协助煤矿提升辅助运输的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3、板块协同优势

公司业务板块包括商用车零部件、乘用车零部件和矿用辅助运输机械三大板块，是行业内同时布局商用车和乘用车领域的公司之一，也是冲压焊接零部件细分领域行业内极少数具备完整机动车（即井下无轨车辆）的设计、生产、研发，并且具有完整的自主知识产权的企业。公司多板块经营、协同发展的经营模式，起到了分散经营风险的作用，有效降低了不同板块周期性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增强了公司整体抗风险、抗周期能力。

4、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建立了专业化的研发团队和快速反应的研发机制，公司通过不断开发新产品、新工艺，已获得多项发明和实用新型专利。公司为整车厂进行产品配套过程中，与客户进行密切的技术交流，取得了上汽通用、上汽集团、中国重汽等主要客户的认可，并取得客户授予的优秀供应商、最佳战略合作奖、质量管理奖、鼎力支持奖等荣誉奖项。

公司研发的防爆柴油机混凝土搅拌运输车和混凝土喷射车，填补了该领域国产设备的空白，被中国煤炭机械工业协会鉴定为国内首创产品，整体技术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公司通过持续不断的研发投入，改善了产品结构，提升了生产效率，为公司业务拓展提供了可靠保障。

5、质量优势

多年来公司始终重视产品质量，不断提高产品的可靠性，产品质量的领先优势使得公司在客户中建立了良好的品牌声誉。持续得到了客户的认可，先后获得了中国重汽授予、上汽通用、华域汽车授予优秀供应商、金牌供应商等荣誉称号。在行业内形成了良好的名誉度和广泛的知名度。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2,542,622,531.88 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4.78%；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153,893,596.66 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1.62%。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65,589,262.86 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8.59%；营业利润为 154,581,861.84 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19.49%；利润总额为 159,834,630.49 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16.5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35,864,948.73 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16.17%；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19,674,936.02 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21.18%。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365,589,262.86	1,493,865,093.19	-8.59
营业成本	1,040,488,359.22	1,144,984,377.17	-9.13
销售费用	18,637,364.26	17,898,464.89	4.13
管理费用	58,662,456.90	56,306,524.82	4.18
财务费用	26,998,745.46	23,808,624.57	13.40
研发费用	44,436,886.56	41,066,197.30	8.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352,261.22	70,161,256.10	118.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540,706.02	-120,001,881.12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96,852.38	79,511,434.54	-108.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1 年同期增加 118.57%，系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1 年同期增加 32.12%，投资增加主要是购买固定资产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1 年同期减少 108.55%，系偿还贷款支付的现金增加。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65,589,262.86 元，同比下降 8.59%；营业成本 1,040,488,359.22 元，同比下降 9.13%。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汽车零部件	821,959,085.69	720,574,020.12	12.33	-13.80	-16.31	增加 2.64 个百分点
矿用辅助运输设备	423,813,382.15	288,848,367.58	31.85	25.61	32.71	减少 3.6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乘用车零部件	505,007,137.35	426,569,469.99	15.53	18.54	14.94	增加 2.64 个百分点
商用车零部件	316,951,948.34	294,004,550.13	7.24	-39.91	-39.99	增加 0.12 个百分点
矿用辅助运输设备	260,719,791.84	160,601,686.65	38.40	33.07	51.38	减少 7.45 个百分点
矿用辅助运输设备专业化服务	163,093,590.31	128,246,680.93	21.37	15.28	14.95	增加 0.2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东北地区	9,519,775.16	3,886,801.60	59.17	-44.23	-43.84	减少 0.29 个百分点
华北地区	192,096,025.18	116,532,317.55	39.34	54.44	36.79	增加 7.82 个百分点

华东地区	706,104,371.31	630,529,899.94	10.70	-17.63	-19.42	增加 1.98 个百分点
华南地区	1,465,486.72	1,146,514.48	21.77	-	-	
华中地区	127,163,727.72	105,755,716.76	16.83	36.28	32.57	增加 2.32 个百分点
西北地区	204,677,112.43	149,272,782.58	27.07	7.09	24.56	减少 10.23 个百分点
西南地区	1,613,691.85	902,061.34	44.10	-60.97	-71.02	增加 19.37 个百分点
境外	3,132,277.47	1,396,293.45	55.42	-13.43	1.38	减少 6.5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的构成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商用车零部件本期营业收入较上期减少 39.91%，本期营业成本较上期减少 39.99%，营业收入和成本同方向变动，是因为本期商用车零部件销量下降；矿用辅助运输设备本期营业收入较上期增加 33.07%，本期营业成本较上期增加 51.3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同方向变动，是因为本期矿用辅助运输设备的销量增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汽车零部件	万件	4,633.12	4,327.67	655.79	5.71	2.22	33.85
矿用辅助运输设备	台	108.00	123.00	1.00	38.46	14.95	-93.75

产销量情况说明

公司汽车零部件产品属于订单式生产，本年度内生产量与销售量基本相当。库存量主要由于发货周期的时间因素引起。公司矿用辅助运输设备业务在本年度取得的订单增加，因此生产量和销售量也相应增加。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汽车零部件	直接材料	507,422,972.36	70.44	597,478,407.24	69.39	-15.07	
汽车零部件	直接人工	48,796,140.42	6.77	56,905,753.98	6.61	-14.25	
汽车零部件	制造费用	114,707,120.75	15.92	141,078,881.93	16.38	-18.69	
汽车零部件	委外费用	35,953,969.47	4.99	49,686,154.40	5.77	-27.64	
汽车零部件	运输成本	13,501,068.14	1.87	15,878,509.47	1.84	-14.97	
矿用辅助运输设备	直接材料	162,477,082.85	57.44	125,878,766.70	57.83	29.07	
矿用辅助运输设备	直接人工	51,459,180.18	18.19	33,568,890.68	15.42	53.29	
矿用辅助运输设备	制造费用	65,424,397.99	23.13	53,321,879.64	24.50	22.70	
矿用辅助运输设备	运输成本	3,494,082.52	1.24	4,886,777.87	2.25	-28.5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乘用车零部件	直接材料	298,934,586.14	70.08	261,316,932.49	70.42	14.40	
乘用车零部件	直接人工	26,358,268.68	6.18	19,186,582.26	5.17	37.38	
乘用车零部件	制造费用	72,957,480.53	17.10	69,102,351.75	18.62	5.58	
乘用车零部件	委外费用	18,854,701.50	4.42	15,991,851.74	4.31	17.90	
乘用车零部件	运输成本	9,464,433.23	2.22	5,511,820.92	1.49	71.71	
商用车零部件	直接材料	208,488,386.22	70.96	336,161,474.75	68.62	-37.98	
商用车零部件	直接人工	22,437,871.74	7.64	37,719,171.73	7.70	-40.51	
商用车零部件	制造费用	41,749,640.22	14.21	71,976,530.18	14.69	-42.00	
商用车零部件	委外	17,099,267.97	5.82	33,694,302.66	6.88	-49.25	

件	费用						
商用车零部件	运输成本	4,036,634.91	1.37	10,366,688.55	2.12	-61.06	
矿用辅助运输设备	直接材料	126,603,505.23	81.89	92,620,226.90	87.30	36.69	
矿用辅助运输设备	直接人工	10,098,555.32	6.53	3,952,483.74	3.73	155.50	
矿用辅助运输设备	制造费用	15,645,868.28	10.12	8,366,354.78	7.89	87.01	
矿用辅助运输设备	运输成本	2,260,133.79	1.46	1,151,163.73	1.09	96.33	
矿用辅助运输设备专业化服务	直接材料	35,873,577.62	27.97	33,258,539.80	29.81	7.86	
矿用辅助运输设备专业化服务	直接人工	41,360,624.86	32.25	29,616,406.94	26.55	39.65	
矿用辅助运输设备专业化服务	制造费用	49,778,529.71	38.81	44,955,524.86	40.29	10.73	
矿用辅助运输设备专业化服务	运输成本	1,233,948.73	0.96	3,735,614.14	3.35	-66.97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98,521.58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72.15%；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5,527.3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2.06%；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增减额	变动幅度 (%)
销售费用	18,637,364.26	17,898,464.89	738,899.37	4.13
管理费用	58,662,456.90	56,306,524.82	2,355,932.08	4.18
研发费用	44,436,886.56	41,066,197.30	3,370,689.26	8.21
财务费用	26,998,745.46	23,808,624.57	3,190,120.89	13.40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44,436,886.56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合计	44,436,886.5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3.2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7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9.14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
硕士研究生	8
本科	103
专科	49
高中及以下	16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 (不含 30 岁)	65
30-40 岁 (含 30 岁, 不含 40 岁)	82
40-50 岁 (含 40 岁, 不含 50 岁)	26
50-60 岁 (含 50 岁, 不含 60 岁)	3
60 岁及以上	-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五、（一）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的相关披露。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90,351,047.48	7.49	116,046,677.25	5.24	64.03	(1)
应收票据	98,734,304.88	3.88	172,596,153.95	7.79	-42.79	(2)
应收账款	641,320,856.09	25.22	551,426,942.71	24.89	16.30	
应收款项融资	35,777,601.89	1.41	64,586,465.91	2.92	-44.61	(3)
预付款项	127,283,192.62	5.01	59,726,110.17	2.7	113.11	(4)
其他应收款	24,521,890.69	0.96	12,333,756.07	0.56	98.82	(5)
存货	396,191,692.70	15.58	349,594,688.01	15.78	13.33	
合同资产	25,820,915.64	1.02	16,118,745.70	0.73	60.19	(6)
其他流动资产	12,615,003.21	0.50	18,282,103.51	0.83	-31.00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0.00	0.12	3,000,000.00	0.14	-	
投资性房地产	21,924,092.77	0.86	25,067,159.41	1.13	-12.54	
固定资产	506,432,075.31	19.92	554,384,209.19	25.03	-8.65	
在建工程	123,939,529.23	4.87	48,029,733.60	2.17	158.05	(8)
使用权资产	5,046,822.90	0.20	906,359.89	0.04	456.82	(9)
无形资产	160,430,516.63	6.31	122,613,802.55	5.53	30.84	(10)
长期待摊费用	10,827,739.15	0.43	9,428,105.12	0.43	14.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999,304.60	1.42	29,551,203.52	1.33	21.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2,405,946.09	4.81	61,601,813.34	2.78	98.71	(11)
短期借款	328,807,919.60	12.93	286,285,066.51	12.92	14.85	
应付票据	261,976,902.00	10.30	120,733,512.67	5.45	116.99	(12)
应付账款	370,450,391.40	14.57	312,044,458.42	14.09	18.72	
预收款项	610,239.93	0.02	753,472.10	0.03	-19.01	
合同负债	2,232,585.15	0.09	4,679,389.97	0.21	-52.29	(13)
应付职工薪酬	30,908,741.20	1.22	25,377,046.87	1.15	21.80	
应交税费	52,131,580.78	2.05	28,430,149.47	1.28	83.37	(14)

其他应付款	6,009,543.38	0.24	6,889,215.38	0.31	-12.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1,663,895.73	4.39	216,008.67	0.01	51,594.17	(15)
其他流动负债	93,278,091.08	3.67	145,102,964.93	6.55	-35.72	(16)
长期借款	111,586,383.15	4.39	235,121,283.55	10.61	-52.54	(17)
租赁负债	2,155,128.29	0.08	710,708.47	0.03	203.24	(18)
预计负债	9,003,508.43	0.35	6,936,911.50	0.31	29.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7,914,025.10	0.31	8,211,682.49	0.37	-3.62	
股本	90,000,000.00	3.54	90,000,000.00	4.06	-	
资本公积	107,591,014.08	4.23	107,591,014.08	4.86	-	
专项储备	8,389,702.89	0.33	6,163,213.86	0.28	36.13	(19)
盈余公积	20,321,759.30	0.80	19,302,218.63	0.87	5.28	
未分配利润	927,591,120.39	36.48	810,745,712.33	36.6	14.41	

其他说明

(1) 货币资金 2022 年年末较 2021 年年末增加 64.03%，主要系开具银行承兑增加，相应票据保证金增加所致。

(2) 应收票据 2022 年年末较 2021 年年末下降 42.79%，主要系公司商用车零部件销售下降，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3) 应收款项融资 2022 年年末较 2021 年年末下降 44.61%，主要系公司收到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4) 预付款项 2022 年年末较 2021 年年末增加 113.11%，主要系本期预付钢材款增加所致。

(5) 其他应收款 2022 年年末较 2021 年年末增加 98.82%，主要系投标保证金、保证金增加所致。

(6) 合同资产 2022 年年末较 2021 年年末增加 60.19%，主要系矿用辅助运输设备销售增加，导致未到期的质保金增加。

(7) 其他流动资产 2022 年年末较 2021 年年末下降 31%，主要系留抵的进项税和预交的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8) 在建工程 2022 年年末较 2021 年年末增加 158.05%，主要系长期资产投资增加所致。

(9) 使用权资产 2022 年年末较 2021 年年末增加 456.82%，主要系房产租赁增加所致。

(10) 无形资产 2022 年年末较 2021 年年末增加 30.84%，主要系土地使用权增加所致。

(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2 年年末较 2021 年年末增加 98.71%，主要系预付设备款增加。

(12) 应付票据 2022 年年末较 2021 年年末增加 116.99%，主要系采购原材料开具应付票据增加。

(13) 合同负债 2022 年年末较 2021 年年末减少 52.29%，主要系预收货款减少。

(14) 应交税费 2022 年年末较 2021 年年末增加 83.37%，主要系应缴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增加。

(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2 年年末较 2021 年年末增加 51,594.17%，主要系长期借款到期所致。

(16) 其他流动负债 2022 年年末较 2021 年年末减少 35.72%，主要系以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票据背书转让减少所致。

(17) 长期借款 2022 年年末较 2021 年年末减少 52.54%，主要系还款金额增加导致。

(18) 租赁负债 2022 年年末较 2021 年年末增加 203.24%，主要系租赁房产增加。

(19) 专项储备 2022 年年末较 2021 年年末增加 36.13%，主要系根据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专项储备增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2,559,075.00	保证金
应收账款	147,225,403.25	保理借款
固定资产	260,502,409.84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73,829,911.53	抵押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21,279,427.69	抵押借款
合计	635,396,227.31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请参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所处行业情况”。

汽车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产能状况

适用 不适用

现有产能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工厂名称	设计产能	报告期内产能	产能利用率(%)
冲压(万次)	6,911.50	4,518.14	65.37
焊接(万点)	41,680.58	20,223.72	48.52
矿用辅助运输设备(标准大车)注1	110	113	102.73

注 1：为折合成标准车后的数量。

在建产能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在建产能工厂名称	计划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累积投资金额	预计投产日期	预计产能
----------	--------	----------	--------	--------	------

常熟亚通项目	126,897,435.83	92,808,616.38	98,053,815.52	2026 年	20 万套
济南亚通项目	64,846,730.00	19,881,553.34	26,362,894.39	2024 年	1200 万冲次
山东弗泽瑞项目	80,812,857.40	5,901,591.0	30,308,333.40	2026 年	289.6 万件(套)

产能计算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冲压、焊接：按每月 22 天；每天 2 班；每班 8 小时计算设计产能。

矿用辅助运输设备：公司矿用辅助运输设备尚处于起步阶段，总体产量较低，因组装各车型所需人工不同，为便于比较，公司以支架搬运车为标准车，根据各车型所需人工不同，将各车型产量折合为相当于标准车的数量。

2. 整车产销量

适用 不适用

按车型类别

适用 不适用

按地区

适用 不适用

3. 零部件产销量

适用 不适用

按零部件类别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件

零部件类别	销量			产量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
乘用车零部件	3,267.12	2,345.67	39.28	3,633.09	2,444.93	48.60
商用车零部件	1,060.55	1,888.00	-43.83	1,000.02	1,937.90	-48.40

按市场类别

适用 不适用

4. 新能源汽车业务

适用 不适用

5. 汽车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营业收入(元)	净利润(元)
1	莱州新亚通	乘/商用车零部件	1,800	100	620,942,082.19	162,726,138.13	659,308,617.54	25,729,852.53
2	亚通重装	矿用辅助运输设备	12,100	100	661,557,838.08	407,711,032.14	426,995,685.12	72,198,776.12

3	济南鲁新	商用车零部件	1,000	100	400,252,555.81	190,387,768.01	224,703,818.90	12,913,802.61
4	常熟亚通	乘用车零部件	13,000	100	414,620,833.07	135,304,676.31	247,183,146.44	22,588,629.68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我国汽车产销总量已经连续 14 年稳居全球第一，2022 年，尽管受诸多不利因素冲击，在全行业企业共同努力下，中国汽车市场在逆境下整体复苏向好，实现正增长，展现出强大的发展韧性。2022 年，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2702.1 万辆和 2686.4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4%和 2.1%。今年国内乘用车市场销量呈 U 型反转。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 2383.6 万辆和 2356.3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11.2%和 9.5%，增幅高于行业均超过 7 个百分点。2022 年，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705.8 万辆和 688.7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96.9%和 93.4%，市场占有率达到 25.6%，高于上年 12.1 个百分点。2022 年，由于海外供给不足和中国车企出口竞争力的大幅增强，出口突破 300 万辆，达到 311.1 万辆，同比增长 54.4%，有效拉动行业整体增长。

整体上汽车行业发展趋势：一是新能源汽车渗透率进一步提高，2022 年乘用车的新能源渗透率达到 27.6%，较 2021 年提升 12.6 个百分点。未来新能源车的渗透率仍会快速提升，2023 年新能源渗透率有望超过 30%。2022 年自主品牌新能源乘用车国内市场销售占比达到了 79.9%，同比提升 5.4 个百分点；新能源汽车出口 67.9 万辆，同比增长 1.2 倍。而且，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排名前 10 的企业集团中我国占了 3 席，未来中国自主品牌的竞争力和品牌效应逐步显现。二是智能化趋势明显，未来智能汽车将持续改变用户原有的用车习惯，增强使用者的驾驶体验和内容体验。车载智能座舱配置持续增配，使车辆由单纯驾驶空间向多功能空间拓展。三是轻量化进程加速，汽车轻量化设计、复合材料及镁合金市场需求增长，包括以铝代钢，以铸锻造，实现车身轻量化，特别是以特斯拉为首的超大型一体化铝合金压铸车身件是最新的技术发展方向。未来几年，碳纤维复合材料和镁合金在实现汽车轻量化方面将具有诸多优势。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未来公司将继续深耕汽车零部件和矿用辅助运输设备这两大核心业务板块，围绕核心客户的需求，不断提升自身的研发实力和成本管控能力，实现技术领先及成本领先，提高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盈利能力。

公司通过为社会提供卓越产品和服务的方式，以客为尊，成就客户，以人为本，成就职工，承担社会责任，创造社会价值，在努力促进客户、供应商、股东、职工、政府和社会公众六方满意的同时，积极追求卓越的运营业绩和企业的持续发展，将公司打造成为面向全球采购供应链的、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系统集成商和模块化供应商。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一) 生产基地战略布局计划

公司目前已在长三角经济圈（常熟基地）、环渤海经济圈（莱州、烟台、蓬莱、济南基地）、中部经济圈（武汉基地）、中原经济圈（郑州基地）、西北经济圈（亚通重装神东服务中心）建设了生产基地或服务中心，为客户提供配套服务。未来公司将在进一步巩固以上基地生产能力的同时，积极开展本次募投项目建设，进一步扩大公司核心板块的业务规模，完善生产基地的战略布局。

(二) 产品研发计划

公司未来仍将加强产品开发，重点开发汽车车身轻量一体化部件和矿用辅助智能化运输设备，主要包括：

1、铝制汽车车身结构件

为顺应汽车车身结构件轻量化、一体化发展趋势，公司近年来在全新一代铸造铝合金材料研发、铸铝产品结构轻量化设计、产品性能仿真，工艺模拟分析等关键技术方面形成了一系列的研究成果，并配备了设施完备的铝压铸专用实验室。公司计划未来进一步加强对铝制新能源汽车车身的研发和生产，力争取得技术突破，进一步拓展公司产品线。

2、国四排放标准的防爆电控柴油机

为解决煤矿井下通风条件有限，空气质量差导致的井下人员身体健康问题，国家对井下车辆实施国四排放标准提出了时间表，公司将在已成功开发国三排放标准防爆电控柴油机的基础上，响应国家号召，进一步投入研发国四标准的防爆电控高压共轨柴油机，并专项研究防爆柴油机的三元催化后处理系统，尽快形成可投入生产使用的技术，抢占市场先机。

3、煤矿防爆智能驾驶运输车

为实现煤矿辅助运输连续化、智能化、少人化的需求，公司将开展对井下车辆智能驾驶的研究，包括煤矿井下辅助运输系统高精度导航定位、区域防爆运输车无人驾驶、车辆智能管理系统等技术，针对井下特殊道路交通情况，研发防爆智能无人驾驶运输车，减少井下运输人员，提升煤矿企业的运营效率。

（三）市场开发计划

公司计划在以下几方面重点开拓市场：

1、加深与原有客户的合作

在公司传统优势市场上深耕细作，保持竞争优势，持续巩固客户关系，整合公司内部的技术、商务、客服等资源，分析主要客户的发展方向，挖掘客户需求，提高产品集成度，增加产品附加值，为客户提供更加高效、优质、全面的服务。

2、开拓技术领先的新能源汽车客户，进军汽车轻量化市场

依托公司在技术、产品、研发、成本等优势，开拓技术领先的新能源汽车客户，进军汽车轻量化市场。积极跟进下游客户需求，力争与新能源客户建立并巩固合作关系。同时，依托公司在开发和生产新能源汽车零部件过程中积累的新材料使用经验和先进制造工艺技术，进入传统整车厂的新能源产品市场，开拓新的产品市场。

3、开发智能化矿用设备市场

公司目前正在矿用设备智能化方面取得一定的突破，掌握了柴油机电控技术、整车控制技术，在行业内已取得一定的市场地位。未来公司将根据煤矿客户智能化发展趋势，针对客户生产环境的不同，实施定向式开发或与客户同步开发，开拓煤矿智能化辅助运输、智能互喷浆设备等市场。

4、扩大矿山服务市场份额

针对煤矿客户对矿山专业化服务提出的新要求，公司在主要客户的大型生产基地设立了专业化服务部门，现已覆盖内蒙古、陕西、山西等地区的专业化服务业务。未来，公司将结合客户开发情况和客户需求，依托现有的资源，持续扩展专业化服务的覆盖范围，扩大服务网络，提高客户服务响应速度，为客户提供更好的体验，扩大矿山服务市场份额。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客户集中度较高和大客户依赖的风险

2022 年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72.15%，来自主要客户销售收入的变化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波动具有较大影响，公司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如果未来主要客户与公司的合作发生变化，或者主要客户经营策略变化减少采购或者不再采购公司产品，或者主要客户自身经营发生困难，或者竞争对手抢占公司市场份额等，可能导致公司对主要客户的销售收入增长放缓、停滞甚至下降，从而对公司业务发展、业绩和盈利稳定性带来较大的不利影响。

（二）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汽车零部件产品主要为冲压及焊接零部件，整车厂在汽车销售中采取“前高后低”的定价策略，形成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年降”惯例。如果公司不能够做好产品生命周期管理和成本管

理，不能将“年降”压力分散传递到原材料供应商，则有可能使得公司销售价格因“年降”而导致产品毛利率持续下降，降低公司盈利水平。

公司矿用辅助运输设备属于井下专用设备，产品技术含量较高，产品单价和毛利率也较高。未来主要客户有可能要求公司在供货量和服务量增加后降低产品价格。公司未来将面临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局面，公司产品定价将可能因此受到影响，在产品成本调整空间有限的情况下，公司的毛利率将随着价格下降而下滑，进而影响公司整体盈利水平。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汽车零部件用的各类钢材，因此，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成本和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变化影响较大。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公司生产成本将面临较大的上涨压力，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存在下降风险。

（四）宏观经济运行的风险

我国汽车市场已进入私人消费者为主体的时代，受近年来宏观经济整体面临较大下行压力的影响，居民可支配收入等指标增速不及预期，影响整体汽车市场的产销量。如果未来宏观经济持续下行，国内汽车产销量可能面临持续的下滑压力，将会对整车厂及公司汽车零部件产品销售造成较大的不利影响，从而导致公司出现业绩持续下滑的风险。

若我国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加大或能源政策调整导致煤炭需求下降，或者国家调整供给侧改革政策影响煤炭行业的效益等，将对煤炭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带来不利影响，导致煤矿企业减少煤机的采购需求，从而对公司矿用辅助运输设备的销售和专业化服务业务带来不利影响，导致公司出现业绩下滑的风险。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规范运作。公司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及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3 月 2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详见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1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8 月 8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详见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2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12 月 15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详见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3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召开了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股东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年度会议相关议案并修订了《公司章程》和部分工作制度，不存在被否决议案。

2、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8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股东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部分投资项目议案，不存在被否决议案。

3、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股东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换届选举的议案，不存在被否决议案。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焦召明	董事长	男	55	2022-12-16	2025-12-15	38,333,456	38,333,456	0	不适用	62.55	否
付忠璋	董事、总经理	男	60	2022-12-16	2025-12-15	0	0	0	不适用	72.06	否
姜丽花	董事、副总经理	女	51	2022-12-16	2025-12-15	0	0	0	不适用	66.29	否
焦显阳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4	2022-12-16	2025-12-15	17,692,364	17,692,364	0	不适用	66.79	否
邓国华	独立董事	女	60	2022-12-16	2025-12-15	0	0	0	不适用	-	否
沙涛	独立董事	男	52	2022-12-16	2025-12-15	0	0	0	不适用	5	否
邱林朋	监事会主席	男	44	2022-12-16	2025-12-15	0	0	0	不适用	22.46	否

李军萍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8	2022-12-16	2025-12-15	0	0	0	不适用	18.49	否
原伟超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6	2022-12-16	2025-12-15	0	0	0	不适用	15.21	否
解恒玉	副总经理	男	50	2022-12-16	2025-12-15	0	0	0	不适用	43.07	否
卜范智	副总经理	女	51	2022-12-16	2025-12-15	0	0	0	不适用	43.11	否
任典进	财务总监	男	52	2022-12-16	2025-12-15	0	0	0	不适用	39.63	否
魏勇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9	2022-12-16	2025-12-15	0	0	0	不适用	43.71	否
邬展霞 (离任)	独立董事	女	52	2019-12-16	2022-12-15	0	0	0	不适用	5	否
合计	/	/	/	/	/	56,025,820	56,025,820	0	/	503.37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焦召明	曾任通联化工总经理，亚通有限总经理，亚通集团执行董事，现任亚通精工董事长。同时兼任烟台亚通、亚通重装、烟台鲁新、济南鲁新、武汉亚通、山东弗泽瑞、烟台重工等子公司的执行董事和/或总经理，兼任亚通模具监事，并兼任莱州亚通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卡斯凯特执行董事。
付忠璋	曾任烟台中瑞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交运股份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分公司副总经理，上海交运股份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制造分公司制造控制中心总监，亚通集团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亚通精工董事、总经理。

姜丽花	曾任亚通有限副总经理，亚通集团副总经理，现任亚通精工董事、副总经理。
焦显阳	曾任亚通重装销售部经理，亚通重装副总经理、总经理、亚通集团副总经理，现任亚通精工董事、副总经理，同时兼任亚通重装、亚通模具、烟台重工、济南亚通等子公司的执行董事和/或总经理。
邓国华	曾任莱州市财政局会计科科长，莱州市昭成会计培训中心教师，莱州市睿源水产养殖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现任莱州市金惠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亚通精工独立董事。
沙涛	曾任山东光州律师事务所副主任，现任亚通精工独立董事、山东光州律师事务所主任。
邱林朋	曾任莱州新亚通商务部副经理，莱州新亚通服务部副经理，亚通集团商务部副总监，现任亚通精工监事会主席、亚通精工商务部副部长。同时兼任烟台重工、烟台亚通监事。
李军萍	曾任莱州新亚通财务主管，亚通集团财务部副经理，现任亚通精工职工代表监事、审计部负责人。同时兼任莱州新亚通、郑州亚通、济南亚通监事。
原伟超	曾任亚通重装人力资源部专员、副经理、采购部专员、商务部专员，亚通集团人力资源部经理，现任亚通精工职工代表监事、人力资源部经理。
解恒玉	曾任烟台上汽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焊接车间主任助理、项目经理、技术部室主任，莱州新亚通工程部项目经理、经理，亚通集团技术中心总监、人力资源部副部长、副总经理，现任亚通精工副总经理、技术中心总监。
卜范智	曾任莱州市开源盐化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莱州新亚通财务部副部长、财务经理，亚通集团财务总监，亚通集团总经办主任、副总经理，亚通精工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经办主任，现任亚通精工副总经理、总经办主任。同时兼任莱州新亚通总经理，莱州新亚通、常熟亚通、郑州亚通的执行董事，以及烟台鲁新、济南鲁新、山东弗泽瑞的监事。
任典进	曾任莱州明波水产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亚通有限、亚通集团财务部副部长，亚通集团财务经理、财务总监，现任亚通精工财务总监。同时兼任亚通重装监事、武汉亚通、常熟亚通监事。
魏勇	曾任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行部高级业务总监，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行部执行总经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行部董事总经理，现任亚通精工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邬展霞 (离任)	曾任上海开放大学金融会计系会计专业主任，上海对外经贸大学会计学院会计专业主任，现任上海对外经贸大学会计学院教授，2019年12月至2022年12月，任亚通精工独立董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于2022年11月22日召开职工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于2022年12月15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完成了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公司于2022年12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新任董事长、监事会主席，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

2022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邓国华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提名邓国华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2022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该议案，同意邓国华女士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邬展霞女士任期结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焦召明	莱州亚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年12月19日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焦召明	莱州瑞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7月18日	/
焦召明	烟台卡斯凯特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年7月24日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具体方案，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需报董事会通过，董事、监事的报酬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结合市场行情，依据公司盈利水平及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分工及履职情况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参见本报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章节“（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部分。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参见本报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章节“（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部分。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焦召明	董事长	选举	换届选举
付忠璋	董事、总经理	选举	换届选举、聘任
姜丽花	董事、副总经理	选举	换届选举、聘任
焦显阳	董事、副总经理	选举	换届选举、聘任
邓国华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沙涛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邱林朋	监事会主席	选举	换届选举
李军萍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换届选举
原伟超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换届选举

解恒玉	副总经理	聘任	换届聘任
卜范智	副总经理	聘任	换届聘任
任典进	财务总监	聘任	换届聘任
魏勇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聘任	换届聘任
邬展霞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离任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年1月10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年2月28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意见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2022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年4月22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报出2022年第一季财务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年7月20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莱州新亚通金属制造有限公司拟投资建设再生资源循环利用项目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山东弗泽瑞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拟投资建设高品质铝合金产品智能加工项目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亚通汽车零部件（常熟）有限公司拟投资建设年产20万套大中型汽车钣金总成项目的议案、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年9月20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年10月28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年11月29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焦召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付忠璋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姜丽花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焦显阳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邓国华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沙涛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年12月15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焦召明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付忠璋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姜丽花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焦显阳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解恒玉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卜范智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魏勇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魏勇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任典进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魏勇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焦召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沙涛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邓国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邓国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沙涛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付忠璋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邓国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沙涛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付忠璋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沙涛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焦召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邓国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	--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焦召明	否	8	8	0	0	0	否	3
付忠璋	否	8	8	0	0	0	否	3
姜丽花	否	8	8	0	0	0	否	3
焦显阳	否	8	8	0	0	0	否	3
邓国华	是	1	1	0	0	0	否	0
沙涛	是	8	8	0	0	0	否	3
邬展霞 (离任)	是	7	7	0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8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邓国华、沙涛、付忠璋、邬展霞（已离任）
提名委员会	邓国华、焦召明、沙涛、邬展霞（已离任）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沙涛、邓国华、付忠璋、邬展霞（已离任）
战略委员会	焦召明、邓国华、沙涛、邬展霞（已离任）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2 月 28 日	1.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3. 《关于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全部审议通过	无
2022 年 9 月 20 日	1、《关于〈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全部审议通过	无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2 月 27 日	董事人选调整方案	目前公司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符合公司目前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本结构，目前无需提名董事候选人。	无
2022 年 11 月 22 日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焦召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付忠璋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姜丽花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焦显阳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邓国华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沙涛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全部审议通过	无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2 月 27 日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全部审议通过	无
2022 年 12 月 27 日	2022 年度董事、高管履职情况的议案	全部审议通过	无

(5).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7 月 19 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莱州新亚通金属制造有限公司拟投资建设再生资源循环利用项目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山东弗泽瑞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拟投资建设高品质铝合金产品智能加工项目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亚通汽车零部件（常熟）有限公司拟投资建设年产 20 万套大中型汽车钣金总成项目的议案	全部审议通过	无
2022 年 12 月 27 日	公司轻量化铝合金压铸业务近期发展规划	全部审议通过	无

(6).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86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92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5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643
销售人员	37
技术人员	176
财务人员	49
行政人员	20
合计	1,92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2
硕士	14
本科	217
专科	368
高中及以下	1,324
合计	1,925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全部实行了绩效考核制度，基层管理及专业技术岗位也逐步实行绩效评价制度。其中，高层管理人员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和选聘程序由董事会聘任，其绩效评价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董事会进行综合评定，确定薪酬发放标准。中基层管理人员由公司人力资源部门负责日常绩效考评，其薪酬标准由人力资源部门提报，公司总经理审批确认。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制定了《薪酬管理制度》，明确员工薪酬福利发放标准。根据《薪酬管理制度》，为员工定时足额发放薪酬、绩效奖励、加班费等，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公积金。公司根据经营发展情况，紧密结合企业战略与文化，遵循按劳分配、效率优先、兼顾公平及动态可持续发展的薪酬政策，目前已建立了一套较为完善的薪酬体系。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重视公司和员工的共同成长。根据企业发展中长期规划和短期目标，适时调整培训工作，提升员工成长培训的有效性和实用性，注重构建科学合理的培训课程和评估体系，于每年年初制定全员培训计划，培训课程涵盖管理技能、安全环保、质量管理等，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撑。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调整情况

为了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确保对投资者的权益保障能够以制度化的形式落实，同时兼顾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公司的远期战略发展目标，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规定，特制定公司《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2021-2023年）》（以下简称“规划”），该规划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规划中规定了明确的现金分红政策。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未进行调整。

2、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严格执行了上述相关分红政策的规定。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9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18,000,000.00元（含税）。经过本次分配后未分配

利润剩余部分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独立董事同意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其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实施完毕。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总股本 12,000 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600 万元（含税），占公司 2022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26.50%。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3.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36,000,000.00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5,864,948.73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6.50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36,000,000.0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6.50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经营层团队的薪酬分配制度，依据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及业绩表现等，经考核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公司将不断完善薪酬分配体系、激励约束机制，进一步按照市场化原则，以绩效为导向，责权利相对应，使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收入与管理水平、经营业绩紧密挂钩，以充分调动和激发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创造力，促进公司经营效益持续稳步增长。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严格依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严密的内控管理体系基础上，结合行业特征及企业经营实际，对内控制度进行持续完善与细化，提高了企业决策效率，为企业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了保障，有效促进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结构合理，内部控制制度框架符合内部控制体系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的要求，能够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公司不断健全内控体系，内控运行机制有效，达到了内部控制预期目标，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总部对控股子公司进行统一管理，协同子公司的战略制定、产品研发、产品制造、质量管控等各项工作，将子公司的生产经营纳入统一管理体系，通过定期的经营会，及时了解子公司的经营信息和进行业务赋能，确保子公司规范、有序、健康发展。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39.03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建设项目均依照项目环评要求，严格执行国家排放标准。(2) 制定了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根据要求定期开展演练，提升员工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3) 建设危险废物暂存库，对一般废物及危废品进行分类储存管理。(4) 定期开展环境自行监测，委托第三方资质监测机构对废气噪声等环境污染因素进行监测，确保排放达标。(5) 建立环境管理体系，并连年通过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认证。近年来，公司高度重视保护环境和防治污染，首先从制度上予以保障，公司制定了一系列相应保护环境的规章制度，并积极落实；其次资金保障，建立环保投入台账，确保专款专用；第三设置员工激励政策，对提出有效治理环境方案的员工实施奖励。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否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5.4	
其中：资金（万元）	5.4	
物资折款（万元）		
惠及人数（人）	1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1 月公司开展困难职工帮扶活动，组织员工为困难职工共计捐赠 53,961.00 元救助金。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焦召明、焦显阳、焦扬帆	注一	见承诺内容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莱州亚通投资中心（有限	注二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合伙)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天津中冀、宁波博创、宁波十月	注三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焦现实	注四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五	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焦召明、焦显阳、焦扬帆	注六	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七	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焦召明、焦显阳、焦扬帆	注八	见承诺内容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莱州亚通投资	注九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天津中冀	注十	见承诺内容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十一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十二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莱州亚通投资、天津中冀	注十三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焦召明、焦显阳、焦扬帆	注十四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一：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在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3）前述锁定期满后，若本人仍然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如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则为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注二：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注三：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注四：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注五：

1、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且回购公司股票不得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应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票。公司应在 10 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票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回购股票应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日内实施完毕，该次回购的公司股票应在 10 日内注销并及时办理减资程序。

2、公司回购股票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票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3、单一会计年度公司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金额不高于回购股票事项发生时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

4、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可不再实施回购股票。

注六：

1、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且增持公司股票不得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本人的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本人将在下列情形之一出现之日起 30 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增持时间等）并由公司公告：（1）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者回购股票方案未获得股东大会批准；或（2）公司回购股票实施完毕后，公司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本人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3、本人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本人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税后金额的 50%及本人自公司上市后在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累计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30%之和。

4、本人将在增持方案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实施增持公司股票计划；但如果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本人将不再实施增持公司股份：（1）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3）继续增持股票将触发本人的要约收购义务且本人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5、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该承诺。

注七：

1、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实施完毕后，公司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增持公司股票不得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本人的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本人将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以稳定公司股价，具体增持股票的数量等事项将提前公告。

2、本人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3、本人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本人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税后金额的 50%及本人自公司上市后在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累计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30%之和。

4、本人将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实施完毕后 90 日内完成股份增持，且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但如果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本人将不再实施增持公司股份：（1）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3）继续增持股票将触发本人的要约收购义务且本人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5、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该承诺。

注八：

1、本人已经承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 36 个月。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如果因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发行价。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每年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本人名下的股份总数的 5%（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

2、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注九：

1、本企业已经承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 36 个月。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如果因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发行价。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企业每年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本企业名下的股份总数的 10%（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

2、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应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但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 以下时除外。

注十：

1、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所作出的关于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的承诺。锁定期满后，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则且不违背已作出的承诺的情况下，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转让公司股票。

2、如本企业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股份，将遵守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根据自身财务规划，并尽量考虑公司稳定股价、资本运作及长远发展的需求，做出合理安排。

3、本企业减持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规则要求。

4、本企业实施减持时，若仍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至少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积极配合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此外，本企业还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注十一：

1、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3）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4）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5）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6）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7）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注十二：

1、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进行公开再融资。（3）对本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4）不得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5）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

注十三：

1、如果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企业将及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将在获得收益的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若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十四：

1、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外将不直接或通过其他企业间接从事构成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通过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来经营、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等方式退出与公司的竞争。

3、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赔偿公司因此受到的一切损失；如因违反该承诺而从中受益，本人将所得受益全额补偿给公司。

4、在本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这两项规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经本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批准。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纪玉红、李春燕、崔雯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纪玉红（1 年）、李春燕（5 年）、崔雯（1 年）

	名称	报酬
保荐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不适用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63,225.69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31,743.37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31,743.37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7.5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5,235.54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5,235.54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无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38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性 质
					股份状 态	数 量	
焦召明	0	38,333,456	42.59	38,333,456	无	0	境内自然 人

焦显阳	0	17,692,364	19.66	17,692,364	无	0	境内自然人
焦扬帆	0	17,692,364	19.66	17,692,364	无	0	境内自然人
莱州亚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5,166,234	5.74	5,166,234	无	0	其他
天津中冀信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5,000,000	5.56	5,000,000	无	0	其他
宁波博创至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311,689	3.68	3,311,689	无	0	其他
宁波十月吴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207,791	2.45	2,207,791	无	0	其他
焦现实	0	596,102	0.66	596,102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无	-		-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焦召明为焦显阳、焦扬帆的父亲，莱州亚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是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焦召明为莱州亚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焦显阳、焦扬帆为莱州亚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焦现实之父焦兰晓为焦召明之弟。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焦召明	38,333,456	2026年2月17日	-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2	焦显阳	17,692,364	2026年2月17日	-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3	焦扬帆	17,692,364	2026年2月17日	-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4	莱州亚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166,234	2026年2月17日	-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5	天津中冀信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	2024年2月17日	-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
6	宁波博创至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11,689	2024年2月17日	-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
7	宁波十月吴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07,791	2024年2月17日	-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
8	焦现实	596,102	2026年2月17日	-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焦召明为焦显阳、焦扬帆的父亲，莱州亚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是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焦召明为莱州亚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焦显阳、焦扬帆为莱州亚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焦现实之父焦兰晓为焦召明之弟。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焦召明、焦显阳、焦扬帆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董事/副总经理、商务部总监助理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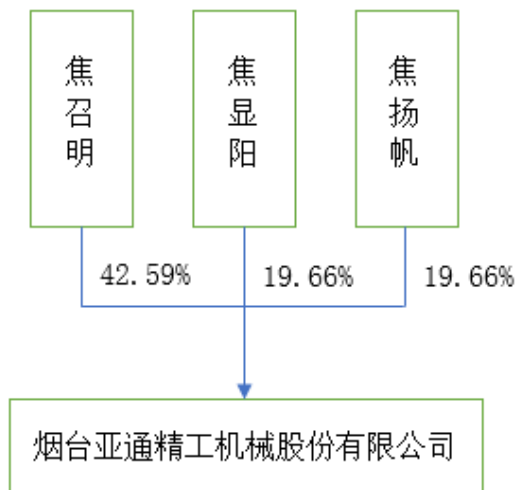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焦召明、焦显阳、焦扬帆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董事/副总经理、商务部总监助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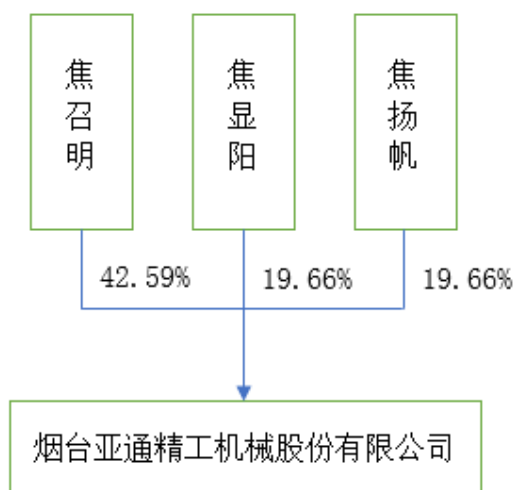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请见“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之“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容诚审字[2023] 100Z0561 号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通精工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亚通精工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亚通精工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6.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附注五、38.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以及附注十四、1. 分部信息。

亚通精工公司本期营业收入为 136,558.93 万元，由于营业收入是亚通精工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收入确认是否恰当对亚通精工公司经营成果会产生至关重要的影响，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和验收单据，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条款，以及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和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 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发货单、客户结算资料或客户签收单等支持性文件；

(5) 对主要客户本期确认收入的金额实施函证程序；

(6) 以抽样方式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核对至出库单、发货单、客户签收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亚通精工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亚通精工公司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亚通精工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亚通精工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亚通精工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亚通精工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亚通精工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亚通精工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纪玉红（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春燕

中国注册会计师：崔雯

2023 年 4 月 26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90,351,047.48	116,046,677.2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98,734,304.88	172,596,153.95
应收账款	七、5	641,320,856.09	551,426,942.71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35,777,601.89	64,586,465.91
预付款项	七、7	127,283,192.62	59,726,110.1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24,521,890.69	12,333,756.0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396,191,692.70	349,594,688.01
合同资产	七、10	25,820,915.64	16,118,745.7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2,615,003.21	18,282,103.51
流动资产合计		1,552,616,505.20	1,360,711,643.2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21,924,092.77	25,067,159.41
固定资产	七、21	506,432,075.31	554,384,209.19
在建工程	七、22	123,939,529.23	48,029,733.6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5,046,822.90	906,359.89
无形资产	七、27	160,430,516.63	122,613,802.5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10,827,739.15	9,428,105.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35,999,304.60	29,551,203.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122,405,946.09	61,601,813.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990,006,026.68	854,582,386.62
资产总计		2,542,622,531.88	2,215,294,029.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328,807,919.60	286,285,066.5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261,976,902.00	120,733,512.67
应付账款	七、36	370,450,391.40	312,044,458.42
预收款项	七、37	610,239.93	753,472.10
合同负债	七、38	2,232,585.15	4,679,389.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30,908,741.20	25,377,046.87
应交税费	七、40	52,131,580.78	28,430,149.47
其他应付款	七、41	6,009,543.38	6,889,215.3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11,663,895.73	216,008.67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93,278,091.08	145,102,964.93
流动负债合计		1,258,069,890.25	930,511,284.9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11,586,383.15	235,121,283.5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2,155,128.29	710,708.4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9,003,508.43	6,936,911.5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7,914,025.10	8,211,682.4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0,659,044.97	250,980,586.01
负债合计		1,388,728,935.22	1,181,491,871.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90,000,000.00	9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07,591,014.08	107,591,014.0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七、58	8,389,702.89	6,163,213.86
盈余公积	七、59	20,321,759.30	19,302,218.6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927,591,120.39	810,745,712.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153,893,596.66	1,033,802,158.9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153,893,596.66	1,033,802,158.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 总计		2,542,622,531.88	2,215,294,029.90

公司负责人：焦召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典进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典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596,888.70	9,965,604.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6,323,207.17	13,274,680.00
应收账款		44,305,790.80	16,057,103.26
应收款项融资		1,000,000.00	2,020,000.00
预付款项		46,488,655.41	11,161,004.58
其他应收款		438,335,804.20	305,245,589.2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666,823.5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272,481.51	4,222,736.62
流动资产合计		658,989,651.29	361,946,717.8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36,823,447.96	336,823,447.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9,982,281.83	42,468,671.9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869,486.32	7,110,769.9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24,774.67	9,540,207.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9,699,990.78	395,943,096.90
资产总计		1,048,689,642.07	757,889,814.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3,011,332.89	
应付账款		121,182,518.18	53,413,487.1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3,604,052.02	3,534,844.09
应交税费		1,630,632.64	493,683.93
其他应付款		368,358,239.81	309,511,739.9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67,565,800.25	11,794,400.00
流动负债合计		677,352,575.79	378,748,155.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77,352,575.79	378,748,155.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0,000,000.00	9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1,488,297.18	131,488,297.1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321,759.30	19,302,218.63
未分配利润		129,527,009.80	138,351,143.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1,337,066.28	379,141,659.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48,689,642.07	757,889,814.70

公司负责人：焦召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典进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典进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65,589,262.86	1,493,865,093.19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365,589,262.86	1,493,865,093.1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03,207,559.37	1,298,155,426.14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040,488,359.22	1,144,984,377.1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3,983,746.97	14,091,237.39
销售费用	七、63	18,637,364.26	17,898,464.89
管理费用	七、64	58,662,456.90	56,306,524.82
研发费用	七、65	44,436,886.56	41,066,197.30
财务费用	七、66	26,998,745.46	23,808,624.57
其中：利息费用		27,330,480.87	23,853,820.64
利息收入		1,044,298.99	546,976.61
加：其他收益	七、67	14,886,428.57	12,650,628.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152,973.12	-106,711.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七、68	-155,058.33	-294,232.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2,683,620.46	-6,327,423.5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8,893,526.45	-10,045,008.2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43,849.81	118,185.5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4,581,861.84	191,999,337.86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5,499,749.60	801,827.14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246,980.95	1,186,119.4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9,834,630.49	191,615,045.54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3,969,681.76	29,551,178.1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5,864,948.73	162,063,867.4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5,864,948.73	162,063,867.4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5,864,948.73	162,063,867.43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5,864,948.73	162,063,867.4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5,864,948.73	162,063,867.4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1	1.8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1	1.80

公司负责人：焦召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典进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典进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62,283,904.41	66,380,819.44
减：营业成本		345,073,868.35	61,974,769.67
税金及附加		904,728.56	825,841.3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4,708,630.17	15,465,261.0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0,503.44	-2,484.49
其中：利息费用		67,450.86	
利息收入		103,164.58	41,050.82
加：其他收益		10,108,047.29	59,094.3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7,257.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22,873.08	-329,02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07.3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508,297.56	-12,152,493.85
加：营业外收入		5,202,880.00	5,024.00
减：营业外支出		338.46	78,417.8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710,839.10	-12,225,887.67
减：所得税费用		3,515,432.41	-2,728,259.7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95,406.69	-9,497,627.94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95,406.69	-9,497,627.94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195,406.69	-9,497,627.9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焦召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典进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典进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七、78	1,069,338,821.82	933,481,792.1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七、78	11,315,285.57	3,394,511.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6,165,797.00	25,082,205.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6,819,904.39	961,958,509.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七、78	548,434,905.93	539,470,198.0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七、78	181,785,091.12	179,086,248.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七、78	77,670,147.22	111,505,061.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45,577,498.90	61,735,745.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3,467,643.17	891,797,253.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352,261.22	70,161,256.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七、78		423,597.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七、78	184,960.49	487,900.8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960.49	911,498.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七、78	158,725,666.51	120,913,379.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725,666.51	120,913,379.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540,706.02	-120,001,881.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七、78	518,700,835.32	539,835,066.5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8,700,835.32	539,835,066.5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七、78	475,782,371.85	411,035,568.0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七、78	45,406,538.25	44,157,987.9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308,777.60	5,130,07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5,497,687.70	460,323,631.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96,852.38	79,511,434.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七、79	-9,865.50	-6.6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9	-11,995,162.68	29,670,802.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69,787,135.16	40,116,332.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57,791,972.48	69,787,135.16

公司负责人：焦召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典进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典进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3,418,702.55	56,637,814.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7,642.26	800,406.3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347,679.16	74,420,712.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6,174,023.97	131,858,933.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4,925,000.37	4,754,664.8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57,423.08	9,697,672.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04,015.43	818,289.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069,699.19	8,905,684.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3,856,138.07	24,176,312.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82,114.10	107,682,621.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577.41	1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77.41	1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8,470.80	1,327,746.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87,7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8,470.80	89,027,746.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6,893.39	-89,027,596.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141,393.89	2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41,393.89	20,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58,606.11	-20,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65,604.08	11,310,578.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5,202.70	9,965,604.08

公司负责人：焦召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典进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典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 余额	90,000,000.00				107,591,014.08			6,163,213.86	19,302,218.63		810,745,712.33		1,033,802,158.90		1,033,802,158.90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错 更正															
同一控制 下企业 合并															
其他															
二、本 年期初 余额	90,000,000.00				107,591,014.08			6,163,213.86	19,302,218.63		810,745,712.33		1,033,802,158.90		1,033,802,158.90
三、本 期增减 变动金 额（减 少 以							2,226,489.03	1,019,540.67		116,845,408.06		120,091,437.76		120,091,437.76	

“一” 号 填 列)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135,864,948.73		135,864,948.73		135,864,948.73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1.所有 者投入 的普通 股														
2.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3.股份 支付计 入所有 者权益 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 配								1,019,540.67		-19,019,540.67		-18,000,000.00		-18,000,000.00
1.提取 盈余公 积								1,019,540.67		-1,019,540.67				
2.提取 一般风 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000,000.00		-18,000,000.00			-18,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2022 年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2,226,489.03					2,226,489.03		2,226,489.03
1. 本期提取							4,122,881.80					4,122,881.80		4,122,881.80
2. 本期使用							-1,896,392.77					-1,896,392.77		-1,896,392.7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000,000.00				107,591,014.08		8,389,702.89	20,321,759.30		927,591,120.39		1,153,893,596.66		1,153,893,596.66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107,591,014.08			4,728,315.19	19,302,218.63		668,681,844.90		890,303,392.80		890,303,392.8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				107,591,014.08			4,728,315.19	19,302,218.63		668,681,844.90		890,303,392.80		890,303,392.80

2022 年年度报告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34,898.67				142,063,867.43		143,498,766.10		143,498,766.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2,063,867.43		162,063,867.43		162,063,867.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22 年年度报告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434,898.67				1,434,898.67		1,434,898.67
1. 本期提取							2,458,480.82				2,458,480.82		2,458,480.82
2. 本期使用							-1,023,582.15				-1,023,582.15		-1,023,582.15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000,000.00				107,591,014.08		6,163,213.86	19,302,218.63		810,745,712.33		1,033,802,158.90	1,033,802,158.90

公司负责人：焦召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典进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典进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131,488,297.18				19,302,218.63	138,351,143.78	379,141,659.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				131,488,297.18				19,302,218.63	138,351,143.78	379,141,659.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9,540.67	-8,824,133.98	-7,804,593.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195,406.69	10,195,406.6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2022 年年度报告

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19,540.67	-19,019,540.67	-18,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19,540.67	-1,019,540.6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000,000.00	-18,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000,000.00					131,488,297.18				20,321,759.30	129,527,009.80	371,337,066.28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022 年年度报告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131,488,297.18				19,302,218.63	167,848,771.72	408,639,287.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000,000.00				131,488,297.18				19,302,218.63	167,848,771.72	408,639,287.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497,627.94	-29,497,627.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9,497,627.94	-9,497,627.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000,000.00	-2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000,000.00	-20,0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022 年年度报告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000,000.00				131,488,297.18				19,302,218.63	138,351,143.78	379,141,659.59

公司负责人：焦召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典进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典进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莱州亚通金属制品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于2019年12月23日在烟台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办理了变更手续，取得注册号为913706837381687230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000.00万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持股数（股）	比例	股份性质
1	焦召明	38,333,456	42.59%	自然人股
2	焦显阳	17,692,364	19.66%	自然人股
3	焦扬帆	17,692,364	19.66%	自然人股
4	莱州亚通投资	5,166,234	5.74%	社会法人股
5	天津中冀	5,000,000	5.56%	社会法人股
6	宁波博创	3,311,689	3.68%	社会法人股
7	宁波十月	2,207,791	2.45%	社会法人股
8	焦现实	596,102	0.66%	自然人股
	合计	90,000,000	100.00%	

本公司的注册地址：莱州经济开发区莱海路北。

法定代表人：焦召明。

公司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模具制造；有色金属铸造；汽车轮毂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4月26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1) 本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莱州新亚通金属制造有限公司	莱州新亚通	100.00	
2	济南鲁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济南鲁新	100.00	
3	亚通汽车零部件（常熟）有限公司	常熟亚通	100.00	
4	烟台鲁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烟台鲁新	100.00	
5	烟台亚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烟台亚通	100.00	
6	莱州亚通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亚通重装	100.00	
7	亚通汽车零部件（武汉）有限公司	武汉亚通	100.00	
8	郑州亚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郑州亚通	100.00	
9	莱州市亚通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亚通模具	100.00	
10	山东弗泽瑞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弗泽瑞	100.00	
11	烟台鲁新重工科技有限公司	鲁新重工	100.00	
12	济南亚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济南亚通	100.00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本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无变化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本节五、6.（6）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本节五、6.（6）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 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 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 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 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 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 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 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 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 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 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 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 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 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 根据其他有关资料,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 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 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 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 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

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节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

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

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是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汽车零部件业务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3：应收矿用辅助运输设备业务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5：应收代垫款及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6：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应收票据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未到期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 1：应收工程款、应收租赁款

长期应收款组合 2：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

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

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

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10 金融工具相应内容。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10 金融工具相应内容。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10 金融工具相应内容。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10 金融工具相应内容。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库存商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库存商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库存商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库存商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库存商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0. 金融工具。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 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本节五、30. 长期资产减值。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节五、30.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00	4.75
土地使用权	50		2.00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19.00-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19.00
矿用辅助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25.00
工装模具	年限平均法	3	5.00	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3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③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各项费用摊销的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
工装模具费	3 年
厂房改造装修	受益期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 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 服务成本；
- B.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

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销售商品业务

根据本公司与客户订立的销售商品合同，公司主要从事的销售商品业务包括销售汽车零部件、销售模具、销售矿用辅助运输设备，均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汽车零部件销售业务：①根据客户要求将产品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或由客户自提产品，经客户验收确认后，公司确认销售收入；②根据客户要求将产品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或由客户自提产品，与客户定期对账确认产品使用量，或依据客户系统中发布的可结算数量，公司确认销售收入。

模具销售业务：①根据合同约定，公司模具经调试检验，能够达到客户对所生产零件的质量要求，通过 PPAP 认证及客户验收且模具销售金额已确定，公司确认销售收入。②根据合同约定，模具销售价款通过后续向客户提供汽车零部件逐步收取的，模具销售不单独确认收入，模具开发

成本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随着相关汽车零部件销售收入确认的同时分摊确认模具销售收入，并将模具销售收入归入汽车零部件销售收入。

矿用辅助运输设备销售业务：公司根据客户要求供货，将产品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经调试合格客户出具验收单时，公司确认销售收入。

②提供服务业务

根据本公司与客户订立的服务合同，公司主要向客户提供矿用辅助运输设备专业化服务业务。

矿用辅助运输设备专业化服务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服务收入金额根据公司与客户确认的服务车辆的实际行驶里程数、台班数等，按照单位里程、单位台班的服务价格计算确定。公司在取得经客户确认的行驶里程数、台班数时，按月确认服务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节五、35。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各类使用权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		20.00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节五、38 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 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本节五、10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 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本节五、10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安监总局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 号）和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的通知》（财会〔2009〕8 号）要求，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及维简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	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批准。	执行这两项规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	--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及应税服务收入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济南鲁新	15%
亚通重装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之子公司济南鲁新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编号为 GR20213700681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1 年至 2023 年享受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本公司之子公司亚通重装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编号为 GR20223700333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2 年至 2024 年享受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6,267.37	61,062.48
银行存款	57,755,705.11	69,726,072.68
其他货币资金	132,559,075.00	46,259,542.09
合计	190,351,047.48	116,046,677.2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	-

其他说明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包括公司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等存入的保证金 132,284,977.08 元、农民工保证金 274,097.92 元。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期末货币资金较期初增加 39.04%，主要由于本期销售回款流入的现金增长所致。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7,746,226.38	54,526,296.86
商业承兑票据	70,988,078.50	118,069,857.09
合计	98,734,304.88	172,596,153.9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	25,906,491.29
商业承兑票据	-	73,282,263.21
合计	-	99,188,754.5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其中：										
不适用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2,927,354.50	100.00	4,193,049.62	4.07	98,734,304.88	179,861,127.63	100.00	7,264,973.68	4.04	172,596,153.95

										其中：
1. 银行承兑 汇票	28,026,491.29	27.23	280,264.91	1.00	27,746,226.38	55,077,067.54	30.62	550,770.68	1.00	54,526,296.86
2. 商业承兑 汇票	74,900,863.21	72.77	3,912,784.71	5.22	70,988,078.50	124,784,060.09	69.38	6,714,203.00	5.38	118,069,857.09
合计	102,927,354.50	/	4,193,049.62	/	98,734,304.88	179,861,127.63	/	7,264,973.68	/	172,596,153.9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票据类别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银行承兑汇票	28,026,491.29	280,264.91	1.00
2. 商业承兑汇票	74,900,863.21	3,912,784.71	5.22
合计	102,927,354.50	4,193,049.62	4.07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本节五、10. 金融工具。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1. 银行承兑汇票	550,770.68	280,264.91	550,770.68		280,264.91
2. 商业承兑汇票	6,714,203.00	3,912,784.71	6,714,203.00		3,912,784.71
合计	7,264,973.68	4,193,049.62	7,264,973.68		4,193,049.6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其中，本期无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坏账准备。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72,171,422.86
1 至 2 年	101,090,354.31
2 至 3 年	12,150,727.51
3 年以上	-
3 至 4 年	6,994,295.77
4 至 5 年	1,090,393.27
5 年以上	4,345,025.37
合计	697,842,219.0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52,285.16	0.35	2,452,285.16	100.00	-	-	-	-	-	-
其中：										
观致汽车有限公司	2,452,285.16	0.35	2,452,285.16	100.00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5,389,933.93	99.65	54,069,077.84	7.78	641,320,856.09	592,961,469.48	100.00	41,534,526.77	7.00	551,426,942.71
其中：										
组合1:应收汽车零部件业务客户款	321,510,789.44	46.07	17,464,686.98	5.43	304,046,102.46	336,117,144.66	56.68	18,803,127.98	5.59	317,314,016.68
组合2:应收特种车辆业务客户款	373,879,144.49	53.58	36,604,390.86	9.79	337,274,753.63	256,844,324.82	43.32	22,731,398.79	8.85	234,112,926.03
合计	697,842,219.09	/	56,521,363.00	/	641,320,856.09	592,961,469.48	/	41,534,526.77	/	551,426,942.7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观致汽车有限公司	2,452,285.16	2,452,285.16	100.00	
合计	2,452,285.16	2,452,285.16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观致汽车有限公司经营状况出现异常, 公司管理层判断观致有限公司的还款能力大幅下降, 因此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业务类别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 1: 应收汽车零部件业务客户款	321,510,789.44	17,464,686.98	5.43
组合 2: 应收特种车辆业务客户款	373,879,144.49	36,604,390.86	9.79
合计	695,389,933.93	54,069,077.84	7.7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本节五、10. 金融工具。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52,285.16				2,452,285.1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534,526.77	12,534,551.07				54,069,077.84
合计	41,534,526.77	14,986,836.23				56,521,363.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53,353,213.63	21.98	7,760,530.38
客户二	102,938,628.51	14.75	9,682,470.26
客户三	87,247,601.22	12.50	5,050,184.30
客户四	58,983,828.08	8.45	3,080,795.32
客户五	50,224,520.43	7.20	2,511,226.02
合计	452,747,791.87	64.88	28,085,206.28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5,777,601.89	64,586,465.91
合计	35,777,601.89	64,586,465.91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2021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应收票据	35,777,601.89	64,586,465.91
合计	35,777,601.89	64,586,465.91

(2) 应收票据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计提减值准备的基础	计提比例(%)	减值准备	备注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35,777,601.89	-	-	
1. 银行承兑汇票	35,777,601.89	-	-	
合计	35,777,601.89	-	-	

(续上表)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计提减值准备的基础	计提比例(%)	减值准备	备注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64,586,465.91	-	-	
1. 银行承兑汇票	64,586,465.91	-	-	
合计	64,586,465.91	-	-	

(3) 期末本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种类	各期期末已质押金额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	31,280,000.00
合计	-	31,280,000.00

(4) 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种类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	期末未终止确认	期末终止确认金	期末未终止确认

	额	金额	额	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0,606,151.55	-	156,851,525.16	-
合计	220,606,151.55	-	156,851,525.16	-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5,663,840.20	83.01	56,984,186.09	95.41
1 至 2 年	20,635,871.31	16.21	2,052,415.60	3.44
2 至 3 年	672,859.79	0.53	352,937.47	0.59
3 年以上	310,621.32	0.24	336,571.01	0.56
合计	127,283,192.62	100.00	59,726,110.17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一	29,685,626.57	23.32
供应商二	8,610,000.00	6.76
供应商三	7,115,628.04	5.59
供应商四	6,007,000.00	4.72
供应商五	5,582,011.96	4.39
合计	57,000,266.57	44.7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4,521,890.69	12,333,756.07
合计	24,521,890.69	12,333,756.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5,754,279.63
1 至 2 年	6,900,022.77
2 至 3 年	513,921.54
3 年以上	-
3 至 4 年	2,636,500.00
4 至 5 年	149,598.00
5 年以上	47,340.00
合计	26,001,661.9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5,352,050.34	12,558,017.17
备用金	539,579.29	243,359.34
代垫款	33,232.31	163,536.31
其他	76,800.00	81,306.21
合计	26,001,661.94	13,046,219.0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639,078.96	7,344.00	66,040.00	712,462.96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0.00
--转入第三阶段	-6,010.25		6,010.25	-
--转回第二阶段				-
--转回第一阶段	7,344.00	-7,344.00		-
本期计提	646,941.54		121,766.75	768,708.29
本期转回				-
本期转销				-
本期核销			1,400.00	1,400.00
其他变动				-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287,354.25	-	192,417.00	1,479,771.2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	712,462.96	768,708.29	-	1,400.00	-	1,479,771.25

账准备						
合计	712,462.96	768,708.29	-	1,400.00	-	1,479,771.2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4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保证金	6,952,800.00	1年以内、1-2年、3-4年	26.74	347,640.00
单位二	保证金	3,905,245.00	1-2年	15.02	195,262.25
单位三	保证金	3,828,578.17	1-2年	14.72	191,428.91
单位四	保证金	3,000,000.00	1-2年	11.54	150,000.00
单位五	保证金	1,832,100.00	1年以内	7.05	91,605.00
合计	/	19,518,723.17	/	75.07	975,936.16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3,064,307.74	2,484,455.26	130,579,852.48	112,808,640.69	1,446,420.46	111,362,220.23
发出商品	2,452,310.94	-	2,452,310.94	8,480,082.51	-	8,480,082.51
在产品	56,879,492.63	-	56,879,492.63	51,765,738.91	-	51,765,738.91
委托加工物 资	29,796,743.41	723,275.96	29,073,467.45	23,448,596.21	306,609.22	23,141,986.99
合同履约成 本	34,403.66	-	34,403.66	366,562.93	-	366,562.93
库存商品	191,954,604.66	14,782,439.12	177,172,165.54	167,769,103.59	13,291,007.15	154,478,096.44
其中：汽车零 部件产品	135,081,488.19	12,141,660.90	122,939,827.29	127,082,146.42	10,424,425.28	116,657,721.14
模具产品	56,873,116.47	2,640,778.22	54,232,338.25	39,145,169.77	2,600,503.54	36,544,666.23
矿用辅助运 输设备	-	-	-	1,541,787.40	266,078.33	1,275,709.07
合计	414,181,863.04	17,990,170.34	396,191,692.70	364,638,724.84	15,044,036.83	349,594,688.01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446,420.46	1,479,209.89	-	441,175.09	-	2,484,455.26
发出商品	-	-	-	-	-	-
在产品	-	-	-	-	-	-
委托加工物资	306,609.22	491,954.16	-	75,287.42	-	723,275.96
合同履约成本	-	-	-	-	-	-
库存商品	13,291,007.15	6,411,721.88	-	4,920,289.91	-	14,782,439.12
其中：汽车零部件产品	10,424,425.28	6,091,874.53	-	4,374,638.91	-	12,141,660.90
模具产品	2,600,503.54	319,847.35	-	279,572.67	-	2,640,778.22
矿用辅助运输设备	266,078.33	-	-	266,078.33	-	-
合计	15,044,036.83	8,382,885.93	-	5,436,752.42	-	17,990,170.34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0、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的质保金	27,179,911.20	1,358,995.56	25,820,915.64	16,967,100.74	848,355.04	16,118,745.70
合计	27,179,911.20	1,358,995.56	25,820,915.64	16,967,100.74	848,355.04	16,118,745.7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适用 不适用**(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资产减值准备	1,358,995.56	848,355.04	-	
合计	1,358,995.56	848,355.04	-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1、持有待售资产**适用 不适用**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	-
应收退货成本	-	-

上市中介费用	6,009,566.06	3,815,094.36
留抵增值税进项税额	4,731,277.23	9,887,936.21
预缴企业所得税	825,554.70	4,579,072.94
待抵扣进项税	750,111.50	-
待认证进项税	298,493.72	-
合计	12,615,003.21	18,282,103.51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山东省莱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800,471.86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系本公司于2009年1月21日出资的山东省莱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实缴出资300.00万元，持股比例为0.52%。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3,080,294.67	7,383,276.30		30,463,570.9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307,289.95	747,648.22		2,054,938.17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转出至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1,307,289.95	747,648.22		2,054,938.17
4. 期末余额	21,773,004.72	6,635,628.08		28,408,632.8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630,550.15	765,861.41		5,396,411.56
2. 本期增加金额	1,208,738.39	140,190.40		1,348,928.79
(1) 计提或摊销	1,208,738.39	140,190.40		1,348,928.79
3. 本期减少金额	202,234.55	58,565.77		260,800.32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转出至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202,234.55	58,565.77		260,800.32
4. 期末余额	5,637,053.99	847,486.04		6,484,540.0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135,950.73	5,788,142.04		21,924,092.77
2. 期初账面价值	18,449,744.52	6,617,414.89		25,067,159.4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郑州亚通房屋建筑物	5,152,053.33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本公司之子公司武汉亚通决议将自建厂房面积 6,000.00 平方米的部分用于出租,长期赚取租金。按照出租面积占总面积的比例,将部分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的价值转至投资性房地产核算。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无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且企业不能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经出租的面积为 4,800.00 平方米,计入投资性房地产的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为 6,947,517.66 元,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 2,209,270.41 元。

②本公司之子公司郑州亚通决议将自建厂房面积 6,697.00 平方米的部分用于出租,长期赚取租金。按照出租面积占总面积的比例,将部分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的价值转至投资性房地产核算。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无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且企业不能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2021 年 3 月因城市基础设施配套导致厂房原值增加,按比例转入投资性房地产的原值,2022 年 6 月 30 日,通过决议将其中的 1,155.00 平方米收回,长期自用,收回的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是 1,105,055.40 元,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是 689,082.45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经出租的面积为厂房 5,542.00 平方米,雨棚 670.00 平方米,计入投资性房地产的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为 5,152,053.33 元,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 3,270,526.95 元。

③本公司之子公司烟台亚通决议将自建厂房部分用于出租,长期赚取租金。按照出租面积占总面积的比例,将部分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的价值转至投资性房地产核算。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无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且企业不能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2021 年 6 月因车间的防火板拆除重新建造,经烟台天润房地产评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评估,转至投资性房地产-在建核算,2021 年 10 月,该防火板拆除重新建造工程完工,由投资性房地产-在建转回至投资性房地产。2021 年 12 月烟台亚通决议将冲压车间的出租面积增加了 1,196.00 平方米。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经出租的面积为 8,183.00 平米,计入投资性房地产的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为 4,036,379.74 元,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 308,344.68 元。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06,430,423.96	554,384,209.19
固定资产清理	1,651.35	-
合计	506,432,075.31	554,384,209.1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工装模具	矿用辅助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3,706,223.81	369,720,849.92	26,642,843.33	16,956,447.73	122,845,157.65	213,493,891.54	993,365,413.98
2. 本期增加金额	1,452,422.69	24,013,922.33	2,633,129.64	1,035,676.89	14,055,475.78	20,385,129.63	63,575,756.96
(1) 购置	145,132.74	11,082,253.04	2,085,415.92	979,032.66	12,459,900.52	300,884.96	27,052,619.84
(2) 在建工程转入		12,834,324.16		12,752.21			12,847,076.37
(3) 存货转入		97,345.13			1,595,575.26	20,084,244.67	21,777,165.06
(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307,289.95						1,307,289.95
(5) 其他转入			547,713.72	43,892.02			591,605.74
3. 本期减少金额	591,605.74	1,352,120.12	1,387,461.68	83,959.60	22,300.97	3,121,115.50	6,558,563.61
(1) 处置或报废		519,651.74	1,387,461.68	83,959.60	22,300.97	3,121,115.50	5,134,489.49
(2) 转入在建工程		832,468.38					832,468.38
(3) 其他转出	591,605.74						591,605.74
4. 期末余额	244,567,040.76	392,382,652.13	27,888,511.29	17,908,165.02	136,878,332.46	230,757,905.67	1,050,382,607.3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4,368,424.36	166,705,574.50	19,336,495.55	13,435,977.42	78,857,766.39	96,276,966.57	438,981,204.79
2. 本期增加金额	12,106,886.63	30,163,490.37	2,634,870.54	1,506,711.80	18,580,524.08	45,387,703.17	110,380,186.59
(1) 计提	11,904,652.08	30,163,490.37	2,634,870.54	1,506,711.80	18,580,524.08	45,387,703.17	110,177,952.04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02,234.55						202,234.55
3. 本期减少金额		931,820.63	1,588,510.27	79,761.61		2,809,115.50	5,409,208.01
(1) 处置或报废		336,517.67	1,588,510.27	79,761.61		2,809,115.50	4,813,905.05

2022 年年度报告

(2) 转入在建工程		595,302.96					595,302.96
4. 期末余额	76,475,310.99	195,937,244.24	20,382,855.82	14,862,927.61	97,438,290.47	138,855,554.24	543,952,183.3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 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8,091,729.77	196,445,407.89	7,505,655.47	3,045,237.41	39,440,041.99	91,902,351.43	506,430,423.96
2. 期初账面价值	179,337,799.45	203,015,275.42	7,306,347.78	3,520,470.31	43,987,391.26	117,216,924.97	554,384,209.1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郑州亚通房屋建筑物	18,663,892.02	正在办理中
烟台亚通房屋建筑物	428,925.37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办公设备及其他	1,651.35	-
合计	1,651.35	-

其他说明：

无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23,939,529.23	48,029,733.60
合计	123,939,529.23	48,029,733.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常熟亚通厂房建设工程	27,868,028.91		27,868,028.91			
常熟亚通冲压生产线	27,604,577.70		27,604,577.70			
济南亚通厂房建设	26,362,894.39		26,362,894.39	6,481,341.05		6,481,341.05
山东弗泽瑞压铸生产线	24,084,185.54		24,084,185.54	23,364,739.81		23,364,739.81
常熟亚通自动化生产线	6,598,777.95		6,598,777.95	5,245,199.14		5,245,199.14
山东弗泽瑞厂房建设工程	6,224,147.86		6,224,147.86	1,042,002.63		1,042,002.63
新亚通冲压生产线	3,615,819.66		3,615,819.66	3,615,819.66		3,615,819.66
郑州亚通弧焊工作站	1,366,371.68		1,366,371.68			
新亚通厂房建设工程	165,964.47		165,964.47			
山东弗泽瑞模具设计变更	43,008.86		43,008.86			
储气罐	5,752.21		5,752.21			
烟台鲁新冲压生产线				7,483,286.18		7,483,286.18
郑州亚通焊接工作站				797,345.13		797,345.13
合计	123,939,529.23		123,939,529.23	48,029,733.60		48,029,733.6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常熟亚通厂房建设工程	47,218,205.89		27,868,028.91			27,868,028.91	76.25	85.74%				自筹资金
常熟亚通冲压生产线	35,391,900.00		27,604,577.70			27,604,577.70	78.00	90.00%				自筹资金
济南亚通厂房建设	64,846,730.00	6,481,341.05	19,881,553.34			26,362,894.39	40.65	60.00%				自筹资金
山东弗泽瑞压铸生产线	37,665,500.00	23,364,739.81	719,445.73			24,084,185.54	63.94	70.00%				自筹资金
常熟亚通自动化生产线	10,018,545.00	5,245,199.14	3,067,224.83	1,713,646.02		6,598,777.95	82.97	80.00%				自筹资金
山东弗泽瑞厂房建设工程	43,147,357.40	1,042,002.63	5,182,145.23			6,224,147.86	15.29	20.00%				自筹资金
新亚通冲压生产线	4,459,500.00	3,615,819.66				3,615,819.66	81.08	90.00%				自筹资金

2022 年年度报告

郑州亚通弧焊工作站	2,693,800.00		1,366,371.68			1,366,371.68	50.72	50.72%				自筹资金
新亚通厂房建设工程	6,156,000.00		165,964.47			165,964.47	4.25	5.00%				自筹资金
山东弗泽瑞模具设计变更	18,211,000.00		43,008.86			43,008.86	0.24	50.00%				自筹资金
储气罐	10,252.21		5,752.21			5,752.21	56.11	56.11%				自筹资金
烟台鲁新冲压生产线	11,040,486.72	7,483,286.18	775,662.58	8,258,948.76			74.81	100.00%				自筹资金
郑州亚通焊接工作站	3,920,504.15	797,345.13	2,064,384.25	2,861,729.38			72.99	100.00%				自筹资金
常熟亚通厂房隔断架	175,000.00		12,752.21	12,752.21			90.07	100.00%				自筹资金
合计	284,954,781.37	48,029,733.60	88,756,872.00	12,847,076.37		123,939,529.23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32,949.88	1,132,949.88
2. 本期增加金额	5,503,030.92	5,503,030.9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6,635,980.80	6,635,980.8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26,589.99	226,589.99
2. 本期增加金额	1,362,567.91	1,362,567.91
(1) 计提	1,362,567.91	1,362,567.9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589,157.90	1,589,157.9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046,822.90	5,046,822.90
2. 期初账面价值	906,359.89	906,359.89

其他说明：

2022 年度使用权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1,362,567.91 元，全部为房屋建筑物计提的折旧费

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4,333,309.36	8,143,907.58	142,477,216.94
2. 本期增加金额	41,614,373.75	338,938.06	41,953,311.81
(1) 购置	40,866,725.53	338,938.06	41,205,663.5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747,648.22		747,648.22
(5) 在建工程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75,947,683.11	8,482,845.64	184,430,528.7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3,676,835.78	6,186,578.61	19,863,414.39
2. 本期增加金额	3,113,744.10	1,022,853.63	4,136,597.73
(1) 计提	3,055,178.33	1,022,853.63	4,078,031.96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58,565.77		58,565.7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6,790,579.88	7,209,432.24	24,000,012.1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9,157,103.23	1,273,413.40	160,430,516.63
2. 期初账面价值	120,656,473.58	1,957,328.97	122,613,802.5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装资产	8,496,191.17	5,793,185.89	4,127,290.70	-	10,162,086.36
厂房改造装修	931,913.95	-	266,261.16	-	665,652.79
合计	9,428,105.12	5,793,185.89	4,393,551.86	-	10,827,739.15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349,165.90	4,387,715.73	15,892,391.87	3,530,456.36

信用减值准备	62,194,183.87	11,092,400.69	49,511,963.41	9,045,800.0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28,297.47	20,807.78	467,801.80	221,110.05
可抵扣亏损	76,376,950.50	19,094,237.62	62,201,345.43	15,550,336.36
抵押借款	494,832.68	123,708.17	870,833.61	217,708.40
预计负债	9,003,508.43	1,350,526.26	6,936,911.50	1,040,536.72
经营租赁	750,707.20	183,676.93	926,717.14	231,679.29
合计	168,297,646.05	36,253,073.18	136,807,964.76	29,837,627.2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一次性加速折旧	32,297,871.84	7,819,385.51	31,370,020.23	7,802,040.64
抵押借款	765,866.21	178,465.69	2,130,259.11	469,475.56
经营租赁	679,769.92	169,942.48	906,359.89	226,589.97
合计	33,743,507.97	8,167,793.68	34,406,639.23	8,498,106.1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3,768.58	35,999,304.60	286,423.68	29,551,203.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3,768.58	7,914,025.10	286,423.68	8,211,682.4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5,881,253.71	
合计	5,881,253.7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5,881,253.71		
合计	5,881,253.7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122,405,946.09	-	122,405,946.09	61,601,813.34	-	61,601,813.34
合计	122,405,946.09	-	122,405,946.09	61,601,813.34	-	61,601,813.34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86,000,000.00	24,925,066.51
抵押借款	72,520,000.00	55,860,000.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30,000,000.00
信用借款	63,256,890.00	5,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80,000,000.00	85,5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7,031,029.60	85,000,000.00
合计	328,807,919.60	286,285,066.5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短期借款说明：2022 年 12 月 31 日质押借款中已贴现未终止确认的商业汇票金额为 6,000,000.00 元。

① 质押借款（注 1-注 2）

注 1：见本附注十二、5（4）本公司对本公司之子公司的担保情况注 18，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0210702000009548]、[20220220517000010909] 尚未履行完毕，借款余额为 20,000,000.00 元。该质押和保证借款所使用的保证额度为本公司对本公司之子公司的保证额度，因此于合并层面视为质押借款。

注 2：见本附注十二、5.（4）关联担保情况注 4，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项下的《国内保理融资业务协议》[20220220517000010908] 尚未履行完毕，借款余额为 60,000,000.00 元。该质押和保证借款所使用的保证额度为本公司对本公司之子公司的保证额度，因此于合并层面视为质押借款。

② 抵押借款（注 3-注 6）

注 3：本公司之子公司武汉亚通与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夏支行签订了编号为[D1370019004M]的《最高额房地产抵押合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武汉亚通在该担保合同下订立的融资业务债权提供抵押担保。保证期间为 2019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0 日。2022 年 1 月 18 日签订了编号为[HT2022011700000006]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950,000.00 元，年利率为 4.80%；2022 年 1 月 25 日签订了编号为[HT2022012400000040]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120,000.00 元，年利率为 4.75%；2022 年 3 月 8 日签订了编号为[HT2022030800000006]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600,000.00 元，年利率为 4.70%；2022 年 5 月 12 日签订了编号为[HT2022051100000122]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2,020,000.00 元，年利率为 4.70%；2022 年 6 月 1 日签订了编号为[HT2022052400000036]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4,960,000.00 元，年利率为 4.70%。2022 年 7 月 8 日签订了编号为[HT2022070400000024]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850,000.00 元，年利率为 4.70%。2022 年 10 月 8 日签订了编号为[HT2022113000000012]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520,000.00 元，年利率为 4.65%。2022 年 12 月 6 日签订了编号为[HT2022092300000013]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000,000.00 元，年利率为 4.65%。2022 年 12 月 19 日签订了编号为[B1370019004M-02]的《最高额融资协议》补充协议及编号为[D1370019004M-01]的《最高额房地产抵押合同》补充协议调整“最高额融资区间”为 2019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0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合同尚未履行完毕，借款余额为 14,020,000.00 元。

注 4：本公司之子公司常熟亚通于 2018 年 1 月 31 日与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浜支行签订编号为[常商银董浜支行高抵字 2018 第 00008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常熟亚通在该担保合同下订立的融资业务债权提供抵押担保。2022 年 8 月 23 日，签订了编号为[常商银董浜支行借字 2022 第 00214 号]的《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022 年 8 月 23 日至 2023 年 8 月 22 日，借款金额为 28,500,000.00 元，借款年利率为 4.55%。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合同尚未履行完毕，借款余额为 28,500,000.00 元。

注 5：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新亚通于 2022 年 9 月 23 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编号为[兴银烟高抵字 2022-655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新亚通在该担保合同下订立的融资业务债权提供抵押担保。2022 年 8 月 23 日，签订了编号为[兴银烟借字 2022-659 号]的《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022 年 10 月 9 日至 2023 年 10 月 9 日，借款金额为 20,000,000.00 元，借款年利率为 4.50%。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合同尚未履行完毕，借款余额为 20,000,000.00 元。

注 6：2022 年 10 月 31 日，本公司与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22 年威商银保字第 DBHT81700220371672]的《保证合同》，本公司之子公司烟台亚通与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22 年威商银最高额抵字第 DBHT81700220371588]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担保期间为 2022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6 日，同日签订了编号为[2022 年威商银借字第 8171820221031018053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0,000,000.00 元，该借款合同为本公司为其进行担保，从合并层面上看，属于抵押借款。

③ 保证借款（注 7-注 8）

注 7：见本附注十二、5.（4）关联担保情况注 4，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日银烟台流借字 1123005 号]尚未履行完毕，借款余额为 10,000,000.00 元。

注 8：见本附注十二、5.（4）关联担保情况注 20，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14612022280676]尚未履行完毕，借款余额为 10,000,000.00 元。

④ 信用借款（注 9-注 14）

注 9：本公司与山东莱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莱州农商行公司流借字 2022 年第 3080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合同项下的借款担保为信用借款，借款期限为 2022 年 9 月 30 日至 2023 年 9 月 29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合同尚未履行完毕，借款余额为 5,000,000.00 元。

注 10：见本附注十二、5.（4）关联担保情况注 1，开立信用证为信用借款，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编号为[LC5352200104]的信用证及编号为[LC5352200105]的信用证尚未议付，借款余额为 15,000,000.00 元

注 11：2022 年 12 月 12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烟台亚通与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22 年日银烟台国内保理字第 1210001 号]的《国内保理业务合同》，转让对莱州新亚通的应收账款，借款金额为 10,000,000.00 元，融资期间为 2022 年 12 月 12 日至 2023 年 6 月 12 日，利率为 4.50%，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保理业务尚未到期，借款余额为 10,000,000.00 元，该借款于合并层面视为本公司的信用借款。

注 12：见本附注十二、5.（4）本公司对本公司之子公司的担保情况注 22，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中银（常熟中小）贷字 2022 第 0407-01 号]尚未履行完毕，借款余额为 10,000,000.00 元。该借款是以本公司对本公司之子公司的保证额度形成的借款，于合并层面视为本公司的信用借款。

注 13：见本附注十二、5.（4）本公司对本公司之子公司的担保情况注 17，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恒银烟台借字第 5354500052001 号]尚未履行完毕，借款余额为 13,256,890.00 元。该借款是以本公司对本公司之子公司的保证额度形成的借款，于合并层面视为本公司的信用借款。

注 14：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新亚通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签订了编号为[烟公莱州保 20220509-0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在本合同项下提供的担保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2022 年 10 月 24 日，本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州支行签订了编号为[烟公莱州贷 20221022-01]的《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4,922,920.95 元，借款年利率为 4.20%；2022 年 11 月 14 日，本签订了编号为[烟公莱州贷 20221112-01]的《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2,671,366.00 元，借款年利率为 4.20%；2022 年 12 月 5 日，签订了编号为[烟公莱州贷 20221202-01]

的《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239,377.60 元，借款年利率为 4.20%；2022 年 12 月 14 日，签订了编号为[烟公莱州贷 20221212-01]的《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166,335.45 元，借款年利率为 4.20%，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四笔借款合同均未到期，借款余额为 10,000,000.00 元。上述四笔借款是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新亚通对本公司提供担保的保证借款，于合并层面视为本公司的信用借款。

⑤ 抵押和保证借款（注 15-注 16）

注 15：见本附注十二、5.（4）关联担保情况注 1，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535HT2022062547]、[IR2207220000092]尚未履行完毕，借款余额为 35,000,000.00 元。

注 16：见本附注十二、5.（4）关联担保情况注 2，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14652022280257]尚未履行完毕，借款余额为 45,000,000.00 元。

⑥ 质押和保证借款（注 17）

注 17：见本附注十二、5.（4）关联担保情况注 4，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日银烟台流借字 0628037 号]、[2022 年日银烟台流借字第 1123009 号]尚未履行完毕，借款余额为 7,031,029.60 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	-
银行承兑汇票	261,976,902.00	120,733,512.67
合计	261,976,902.00	120,733,512.6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294,307,196.56	256,907,391.32
应付设备款	16,018,307.83	26,788,658.02
应付加工费	22,988,533.61	15,163,395.50
应付工程款	29,158,672.21	5,757,288.63
应付运费	5,529,623.70	5,669,424.70
其他	2,448,057.49	1,758,300.25
合计	370,450,391.40	312,044,458.4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货款	13,543,342.9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3,543,342.9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房租款	610,239.93	753,472.10
合计	610,239.93	753,472.1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款	2,232,585.15	4,679,389.97
合计	2,232,585.15	4,679,389.97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5,377,046.87	173,705,483.42	168,173,789.09	30,908,741.2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336,067.32	13,336,067.32	
三、辞退福利		205,228.00	205,228.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5,377,046.87	187,246,778.74	181,715,084.41	30,908,741.2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666,384.17	155,961,308.87	149,898,485.84	30,729,207.20
二、职工福利费	635,376.90	8,074,022.76	8,529,865.66	179,534.00
三、社会保险费		6,853,605.64	6,853,605.64	
其中：医疗保险费		5,970,259.36	5,970,259.36	
工伤保险费		781,217.35	781,217.35	
生育保险费		102,128.93	102,128.93	
四、住房公积金	14,095.80	2,769,773.20	2,783,869.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1,190.00	46,772.95	107,962.9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5,377,046.87	173,705,483.42	168,173,789.09	30,908,741.2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12,818,722.45	12,818,722.45	-
2、失业保险费	-	517,344.87	517,344.87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13,336,067.32	13,336,067.3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7,342,424.78	13,571,952.63
企业所得税	19,869,704.70	11,171,908.40

个人所得税	130,621.85	200,628.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16,196.63	953,964.49
教育费附加	778,370.03	408,841.95
地方教育费附加	518,913.37	272,561.30
水利建设基金	-	-
印花税	191,925.07	164,560.34
土地使用税	825,189.75	1,033,264.49
环境保护税	1,447.29	-
房产税	656,787.31	652,467.31
合计	52,131,580.78	28,430,149.47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009,543.38	6,889,215.38
合计	6,009,543.38	6,889,215.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期间费用	5,530,144.31	5,855,378.76
押金及保证金	276,787.76	245,777.77
其他	202,611.31	788,058.85
合计	6,009,543.38	6,889,215.3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0,930,510.78	-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	-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33,384.95	216,008.67
合计	111,663,895.73	216,008.67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票据背书转让清偿的负债	93,188,754.50	144,742,899.54
待转销项税税额	89,336.58	360,065.39
合计	93,278,091.08	145,102,964.9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	-
抵押借款	34,700,000.00	25,000,000.00
保证借款	30,565,950.00	18,000,000.00
信用借款	-	-
抵押和保证借款	157,250,943.93	192,121,283.5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0,930,510.78	-
合计	111,586,383.15	235,121,283.55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本公司于报告期内的长期借款为融资租赁和银行借款，其中融资租赁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判断该交易实质为出租方以租赁物作为抵押品向承租方（本公司）提供借款。在此种交易情况下，本公司将标的资产（出租物）的名义售价作为长期借款处理，标的资产（出租物）仍旧按照原账面价值入账；银行借款将借款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划分为长期借款。

①抵押借款（注 1-注 2）

注 1：本公司之子公司济南鲁新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与山东章丘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明水支行签订编号为[章丘农商高抵字 2021 年第 0227008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济南鲁新在该担保合同下订立的融资业务债权提供抵押担保。2021 年 12 月 27 日，签订了[章丘农商高抵字 2021 年第 0227008 号]的《流动资金循环借款合同》，借款期限是 2021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1 日，借款利率是 5.22%。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尚未履行完毕，借款余额为 24,900,000.00 元。

注 2：本公司之子公司济南鲁新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与章丘齐鲁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2022 年章齐村银法授最高抵字第 093 号]的《综合授信最高额抵押合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济南鲁新在该担保合同下订立的融资业务债权提供抵押担保。2022 年 5 月 30 日签订了编号为[2022 年章齐村银法借字最第 400 号]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是 1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是 2022 年 5 月 30 日至 2025 年 5 月 23 日，借款利率是 5.0%。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尚未履行完毕，借款余额为 9,800,000.00 元。

② 保证借款（注 3-注 6）

注 3：见本附注十二、5.（4）关联担保情况注 5，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莱州农商行公司流借字 2021 年第 5092 号]合同尚未履行完毕，借款余额为 9,900,000.00 元。

注 4：见本附注十二、5.（4）关联担保情况注 6，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莱州农商行公司流借字 2021 年第 5090 号]合同尚未履行完毕，借款余额为 2,900,000.00 元。

注 5：见本附注十二、5.（4）关联担保情况注 7，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莱州农商行公司流借字 2021 年第 5091 号]合同尚未履行完毕，借款余额为 4,900,000.00 元。

注 6：见本附注十二、5.（4）本公司对本公司之子公司的担保情况注 23，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535HT2022269885]尚未履行完毕，借款余额为 12,865,950.00 元。

③抵押和保证借款（注 7-16）

注 7：见本附注十二、5.（4）关联担保情况注 8，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IFELC21DE1ZUMY-L-01]尚未履行完毕，借款余额为 9,013,933.32 元。

注 8：见本附注十二、5.（4）关联担保情况注 11，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SH-B202106538]尚未履行完毕，借款余额为 16,549,877.69 元。

注 9: 见本附注十二、5.(4)关联担保情况注 12,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IFELC21DE1D7HE-L-01] 尚未履行完毕, 借款余额为 23,966,105.56 元。

注 10: 见本附注十二、5.(4)关联担保情况注 13,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L20A0714001] 尚未履行完毕, 借款余额为 4,327,997.80 元, 该合同将于一年内履行完毕。

注 11: 见本附注十二、5.(4)关联担保情况注 16,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PAZL0100514-ZL-01] 尚未履行完毕, 借款余额为 11,471,851.60 元。

注 12: 见本附注十二、5.(4)关联担保情况注 17,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PAZL0100513-ZL-01] 尚未履行完毕, 借款余额为 9,812,576.70 元。

注 13: 见本附注十二、5.(4)本公司对本公司之子公司的担保情况注 9,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莱州农商行公司流借字(2021)年第 5106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借款余额为 14,900,000.00 元。

注 14: 见本附注十二、5.(4)关联担保情况注 10,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莱州农商行公司流借字(2021)年第 5107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该担保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与[城区农信社高抵字 2020 年第 5023 号]共同担保余额为 19,900,000.00 元。

注 15: 见本附注十二、5.(4)关联担保情况注 18,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SH-B202260794] 尚未履行完毕, 借款余额为 35,481,451.00 元。

注 16: 见本附注十二、5.(4)关联担保情况注 19,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SH-B202260791] 尚未履行完毕, 借款余额为 11,827,150.26 元。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151,091.80	1,013,622.72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62,578.56	86,905.5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33,384.95	216,008.67
合计	2,155,128.29	710,708.47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6,936,911.50	9,003,508.43	矿用辅助运输设备产品质量保证
合计	6,936,911.50	9,003,508.43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0,000,000.00	-	-	-	-	-	9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5、资本公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7,591,014.08	-	-	107,591,014.08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107,591,014.08	-	-	107,591,014.0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适用 不适用**57、其他综合收益**适用 不适用**58、专项储备**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6,163,213.86	4,122,881.80	1,896,392.77	8,389,702.89
合计	6,163,213.86	4,122,881.80	1,896,392.77	8,389,702.8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9,302,218.63	1,019,540.67		20,321,759.30
合计	19,302,218.63	1,019,540.67		20,321,759.3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按照母公司2022年度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1,019,540.67元。

60、未分配利润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10,745,712.33	668,681,844.9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10,745,712.33	668,681,844.9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5,864,948.73	162,063,867.4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19,540.6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8,000,000.00	20,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927,591,120.39	810,745,712.3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75,201,653.08	1,030,164,944.31	1,357,609,722.25	1,121,716,684.09
其他业务	90,387,609.78	10,323,414.91	136,255,370.94	23,267,693.08
合计	1,365,589,262.86	1,040,488,359.22	1,493,865,093.19	1,144,984,377.17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乘用车	505,007,137.35
商用车	316,951,948.34
模具	29,429,185.24
矿用辅助运输设备	260,719,791.84
矿用辅助运输设备专业化服务	163,093,590.31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东北地区	9,519,775.16
华北地区	192,096,025.18
华东地区	720,699,969.05

华南地区	1,465,486.72
华中地区	141,235,863.12
西北地区	204,677,112.43
西南地区	1,613,691.85
境外	3,893,729.57
合计	1,275,201,653.08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对于销售商品类交易，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完成履约义务；对于提供服务类交易，本公司在提供整个服务的期间根据履约进度时点确认已完成的履约义务。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38,221.15	3,894,933.59
教育费附加	1,687,809.05	1,743,888.58
房产税	2,752,429.20	2,688,073.69
车船使用税	44,648.07	42,886.32
印花税	1,069,867.93	1,210,772.94
地方教育附加	1,125,206.09	1,157,283.48
土地使用税	3,356,859.24	3,374,553.90
环境保护税	8,706.24	-
水利建设基金	-	-21,155.11
合计	13,983,746.97	14,091,237.39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产品质量保证金	8,035,013.95	4,893,149.56
中标服务费	2,398,231.11	3,629,901.64
职工薪酬	2,042,592.45	2,863,195.98

仓储费	2,048,970.56	2,846,900.98
业务招待费	1,586,139.04	1,196,892.07
差旅交通费	1,639,118.55	1,134,328.49
广告宣传费	151,749.97	1,153,343.55
售后服务费	640,842.72	95,013.00
办公费	88,205.91	83,113.47
其他	6,500.00	2,626.15
合计	18,637,364.26	17,898,464.89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918,558.22	24,305,007.69
业务招待费	10,396,230.68	9,861,958.80
服务费	5,772,174.27	6,232,739.60
差旅交通费	3,781,295.74	4,223,941.85
无形资产摊销	3,200,001.77	3,303,589.05
折旧费	3,292,669.90	3,684,630.10
房租水电及物业费	1,285,512.56	1,688,577.56
办公费	1,939,694.26	1,861,177.20
修缮费	728,493.02	884,014.34
残疾人保障金	260,187.06	160,731.60
其他	87,639.42	100,157.03
合计	58,662,456.90	56,306,524.82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22,719,770.29	18,821,615.28
职工薪酬	15,698,327.89	15,357,657.19
折旧及摊销费	2,728,617.50	1,578,201.70
技术服务费	1,098,101.59	3,795,634.76
设计检测费	1,207,265.12	768,025.68
办公费	362,559.04	177,532.12
差旅交通费	354,051.39	397,516.55
房屋租赁费	116,905.01	154,806.01
业务招待费	-	8,947.47
其他	151,288.73	6,260.54
合计	44,436,886.56	41,066,197.30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7,330,480.87	23,853,820.64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22,389.62	47,172.94
减：利息收入	-1,044,298.99	-546,976.61
汇兑损失	10,168.36	6.69
减：汇兑收益	-302.86	-
银行手续费	702,698.08	501,773.85
合计	26,998,745.46	23,808,624.57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4,723,554.27	12,547,682.04
其中：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4,723,554.27	12,547,682.04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162,874.30	102,946.71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162,874.30	102,946.71
合计	14,886,428.57	12,650,628.75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423,597.36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264,855.66	-81,124.53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55,058.33	-294,232.00
贴现时点能终止确认的票据贴现息	-1,417,828.78	-449,184.56
合计	-1,152,973.12	-106,711.73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071,924.06	1,229,133.1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4,986,836.23	-7,675,392.2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68,708.29	118,835.62
合计	-12,683,620.46	-6,327,423.50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8,382,885.93	-9,935,962.94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510,640.52	-109,045.33
合计	-8,893,526.45	-10,045,008.27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43,849.81	118,185.56
其中：固定资产	43,849.81	118,185.56
无形资产		
合计	43,849.81	118,185.56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3,770.49	14.15	13,770.4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5,307,380.00	604,000.00	5,307,380.00
其他	178,599.11	197,812.99	178,599.11
合计	5,499,749.60	801,827.14	5,499,749.6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莱州金融服务中心	2,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贴			
烟台金融管理局创新引导资金	2,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瞪羚企业奖励款	1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商务发展补贴	4,5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生产补贴		4,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2,88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307,380.00	604,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93,244.25	899,165.22	193,244.2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61,000.00	
其他	53,736.70	225,954.24	53,736.70
合计	246,980.95	1,186,119.46	246,980.95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0,715,440.23	35,638,419.84
递延所得税费用	-6,745,758.47	-6,087,241.73
合计	23,969,681.76	29,551,178.1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9,834,630.4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9,958,657.6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589,775.9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899.8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90,469.6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95,979.7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8,985,879.85
未来转回递延所得税的影响	14,130.45
所得税费用	23,969,681.7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收入	20,229,381.27	13,503,022.28
租赁收入	3,754,939.84	4,970,871.08
利息收入	1,044,298.99	546,976.61
收回的押金、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等	460,354.81	4,657,510.64
收回的备用金	484,091.01	525,798.02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162,874.30	102,946.71
营业外收入	29,856.78	115,080.53
其他	-	660,000.00
合计	26,165,797.00	25,082,205.8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差旅等期间费用	43,857,842.26	47,146,769.19
支付承兑汇票、信用证等保证金	86,299,532.91	6,179,242.09
银行手续费	702,698.08	501,773.85
支付保证金	13,223,377.99	7,409,811.71
支付的备用金	780,310.96	222,713.80
营业外支出	53,736.70	275,434.61

其他	660,000.00	-
合计	145,577,498.90	61,735,745.2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市中介费用	1,326,140.00	4,104,000.00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2,982,637.60	266,076.00
长期借款保证金	-	760,000.00
合计	4,308,777.60	5,130,076.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5,864,948.73	162,063,867.43
加：资产减值准备	8,893,526.45	10,045,008.27
信用减值损失	12,683,620.46	6,327,423.5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1,526,880.83	92,570,997.27
使用权资产摊销	1,362,567.91	226,589.99
无形资产摊销	4,078,031.96	3,725,828.5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393,551.86	9,852,615.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849.81	-118,185.5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	193,244.25	899,151.07

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7,340,346.37	24,205,167.5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423,597.3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48,101.08	-6,082,248.3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7,657.39	-4,993.3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320,303.26	-30,222,457.0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8,445,290.16	-132,571,227.1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7,643,787.98	-65,588,341.09
其他	-84,073,043.88	-4,744,343.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352,261.22	70,161,256.1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7,791,972.48	69,787,135.1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69,787,135.16	40,116,332.3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995,162.68	29,670,802.8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7,791,972.48	69,787,135.16
其中: 库存现金	36,267.37	61,062.4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7,755,705.11	69,726,072.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791,972.48	69,787,135.1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2,559,075.00	保证金
固定资产	260,502,409.84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73,829,911.53	抵押借款
应收账款	147,225,403.25	保理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21,279,427.69	抵押借款
合计	635,396,227.31	/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受限说明（1）-（9）：

（1）2022年7月26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了编号为[CD14612022800380]的《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协议书》，开具984,284.99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50.00%，以银行存款存入492,143.00元作为保证金；2022年8月9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了编号为[CD14612022800416]的《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协议书》，开具11,508,259.43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50.00%，以银行存款存入5,754,130.00元作为保证金；2022年8月9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了编号为[CD14612022800534]的《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协议书》，开具7,281,691.25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50.00%，以银行存款存入3,640,846.00元作为保证金；2022年10月13日，本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了编号为[烟公莱州银承20221012-01]的《中国光大银行电子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开具14,532,500.13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50.00%，以银行存款存入7,300,000.00元作为保证金；2022年10月28日，本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了编号为[烟公莱州银承20221028-01]的《中国光大银行电子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开具9,138,983.50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50.00%，以银行存款存入4,569,492.00元作为保证金；2022年11月22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

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了编号为[CD14612022800650]的《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协议书》，开具 3,00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 50.00%，以银行存款存入 1,500,000.00 元作为保证金；2022 年 12 月 5 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了编号为[CD14612022800678]及编号[CD14612022800681]的《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协议书》，开具 20,339,42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 50.00%，以银行存款存入 10,169,710.00 元作为保证金；2022 年 6 月 8 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了编号为[535XY202201719401]的《银行合作承兑协议》，开具 36,226,193.59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 51%，以银行存款存入 18,475,365.00 元作为保证金。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银行承兑汇票尚未到期。

(2) 2022 年 9 月 28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新亚通金属制造有限公司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了编号为[MJZH20220928006533]的《商业汇票银行承兑合同》，开具 10,00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 50.00%，同日签订了合同编号为[MJDB20220928006536]的保证金协议，以银行存款存入 5,000,000.00 元作为保证金；2022 年 11 月 1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新亚通金属制造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MJZH20221111002439]的《银行承兑汇票业务申请书》，开具 21,00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 50.00%，以银行存款存入 10,500,000.00 元作为保证金；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银行承兑汇票尚未到期。因承兑业务在该银行的承兑保证金户结息金额是 14,902.12 元。

(3) 2022 年 7 月 27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亚通汽车零部件（常熟）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常商银董浜支行承兑字 2022 第 00360 号]的《承兑协议》，开具 6,933,264.64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 50.00%，同日签订编号为[常商银董浜支行承兑保证金字 2022 第 00367 号]的《保证金协议》，以银行存款存入 3,466,632.32 元作为保证金；2022 年 7 月 27 日签订了合同编号为[常商银董浜支行承兑字 2022 第 00363 号]的《承兑协议》，开具 1,00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 50.00%，同日签订编号为[常商银董浜支行承兑保证金字 2022 第 00370 号]的《保证金协议》，以银行存款存入 500,000.00 元作为保证金；2022 年 8 月 1 日签订了合同编号为[常商银董浜支行承兑字 2022 第 00377 号]的《承兑协议》，开具 2,00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 50.00%，同日签订编号为[常商银董浜支行承兑保证金字 2022 第 00384 号]的《保证金协议》，以银行存款存入 1,000,000.00 元作为保证金；2022 年 8 月 5 日签订了合同编号为[常商银董浜支行承兑字 2022 第 00391 号]的《承兑协议》，开具 237,5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 100.00%，同日签订编号为[常商银董浜支行承兑保证金字 2022 第 00398 号]的《保证金协议》，以银行存款存入 237,500.00 元作为保证金；2022 年 8 月 5 日签订了合同编号为[常商银董浜支行承兑字 2022 第 00390 号]的《承兑协议》，开具 3,250,048.26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 50.00%，同日签订编号为[常商银董浜支行承兑保证金字 2022 第 00397 号]的《保证金协议》，以银行存款存入 1,625,024.13 元作为保证金；2022 年 10 月 24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亚通汽车零部件（常熟）有限公司与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浜支行签订了编号为[常商

银董浜支行承兑字 2022 第 00500 号]及编号为[常商银董浜支行承兑字 2022 第 00502 号]的《承兑协议》，开具 6,723,718.0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 50.00%，同日签订了编号为[常商银董浜支行承兑保证金字 2022 第 00514 号]的《保证金协议》，以银行存款存入 3,361,859.00 元作为保证金；2022 年 10 月 24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亚通汽车零部件（常熟）有限公司与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浜支行签订了编号为[常商银董浜支行承兑字 2022 第 00509 号]的《承兑协议》，开具 9,120,232.67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 50.00%，同日签订了编号为[常商银董浜支行承兑保证金字 2022 第 00514 号]的《保证金协议》，以银行存款存入 4,560,116.33 元作为保证金；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银行承兑汇票尚未到期。

(4) 2022 年 7 月 28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烟台亚通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了编号为[烟光福银承 2022009 号]的《中国光大银行电子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开具 13,938,120.56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 50.00%，以银行存款存入 6,969,060.28 元作为保证金。2022 年 11 月 4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烟台亚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了编号为[CD14612022800603]的《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协议书》，开具 12,341,189.3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 50.00%，以银行存款存入 6,170,594.16 元作为保证金；2022 年 12 月 14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烟台亚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了编号为[CD14612022800697]的《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协议书》，开具 7,567,527.26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 50.00%，以银行存款存入 3,783,763.63 元作为保证金；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尚未到期。本公司之子公司烟台亚通因办理保理业务在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的回款专户余额是 5,396.90 元。

(5) 2022 年 8 月 16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亚通重型装备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CD14612022800425]的《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协议书》，开具 9,426,5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 50.00%，同日签订了合同编号为[YZ1461202280042501]的《保证金质押合同》，以银行存款存入 4,713,250.00 元作为保证金。2022 年 9 月 29 日签订了合同编号为[CD14612022800528]的《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协议书》，开具 5,670,72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 50.00%，同日签订了合同编号为[YZ1461202280052801]的《保证金质押合同》，以银行存款存入 2,835,360.00 元作为保证金。2022 年 11 月 10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亚通重型装备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了编号为[CD14612022800621]的《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协议书》，开具 5,015,591.0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 50.00%，同日签订了编号为[YZ1461202280062101]的《保证金质押合同》，以银行存款存入 2,507,796.00 元作为保证金；2022 年 11 月 25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亚通重型装备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了编号为[CD14612022800658]的《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协议书》，开具 1,489,734.0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 50.00%，同日签订了编号为[YZ1461202280065801]的《保证金质押合同》，以银行存款存入 744,867.00 元作为保证金；2022 年 12 月 7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亚通重型装备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

分行签订了编号为[CD14612022800680]的《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协议书》，开具 6,497,195.0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 50.00%，同日签订了编号为[YZ1461202280068001]的《保证金质押合同》，以银行存款存入 3,248,598.00 元作为保证金；2022 年 12 月 13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亚通重型装备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了编号为[CD14612022800710]的《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协议书》，开具 3,123,066.0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 50.00%，以银行存款存入 1,561,533.00 元作为保证金；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银行承兑汇票尚未到期。本公司之子公司亚通重装因取得政府补助资金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皇苑分理处的专户余额是 1,456.49 元。

(6) 2022 年 7 月 8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亚通汽车零部件（武汉）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HT2022070600000016]的《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书》，开具 4,35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 50.00%，以银行存款存入 2,175,000.00 元作为保证金。2022 年 8 月 29 日签订了合同编号为[HT2022082600000024]的《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书》，开具 5,60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 50.00%，以银行存款存入 2,800,000.00 元作为保证金。2022 年 10 月 8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亚通汽车零部件（武汉）有限公司与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夏支行签订了编号为[HT2022092300000012]的《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书》，开具 2,77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 50.00%，以银行存款存入 1,385,000.00 元作为保证金；2022 年 11 月 24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亚通汽车零部件（武汉）有限公司与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夏支行签订了编号为[HT2022111700000037]的《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书》，开具 5,90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 50.00%以银行存款存入 2,950,000.01 元作为保证金；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银行承兑汇票尚未到期。

(7) 本公司之子公司济南亚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因工程施工在莱商银行莱城支行的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专户的余额是 274,097.92 元。

(8) 本公司之子公司济南鲁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同章丘齐鲁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2022 年章齐村银法承兑字第 031 号]的章丘齐鲁村镇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开具 62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 100.00%，以银行存款存入 620,000.00 元作为保证金。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银行承兑汇票尚未到期。

(9) 2022 年 7 月 19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郑州亚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同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郑银银承字第 02202207010038273]的《银行承兑协议》，开具 1,609,583.28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 50.00%，以银行存款存入 804,791.64 元作为保证金；2022 年 8 月 29 日签订了合同编号为[郑银银承字第 02202208010040483]的《银行承兑协议》，开具 1,800,421.21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 50.00%，以银行存款存入 900,210.61 元作为保证金。2022 年 9 月 20 日签订了合同编号为[郑银银承字第 02202209010041911 号]的《银行承兑协议》，开具 189,115.0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 50.00%，以银行存款存入 94,557.50 元作为保证金。2022 年 10 月 13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郑州亚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与签订了编号

为[郑银银承字第 02202210010043114 号]的《银行承兑协议》，开具 2,565,947.63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 50.00%，以银行存款存入 2,565,947.63 元作为保证金；2022 年 11 月 10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郑州亚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与签订了编号为[郑银银承字第 02202211010043897 号]的《银行承兑协议》，开具 4,280,717.25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 50.00%，以银行存款存入 2,140,358.63 元作为保证金；2022 年 12 月 14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郑州亚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与签订了编号为[郑银银承字第 02202212010045575 号]的《银行承兑协议》，开具 2,279,431.4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为 50.00%，以银行存款存入 1,139,715.70 元作为保证金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银行承兑汇票尚未到期。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在建工程抵押担保说明（10）-（19）：

（10）本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与山东莱农村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区支行签订了[城区农信社高抵字 2018 年第 3076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鲁（2020）莱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1782 号]，为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新亚通提供抵押担保，抵押期间系 2018 年 7 月 27 日至 2023 年 7 月 26 日；于 2021 年 3 月 4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州支行签订编号为[HTC370666900ZGDB202100007]、[HTC370666900ZGDB202100008]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鲁（2020）莱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1768 号]、[鲁（2020）莱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6842 号]，为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新亚通提供抵押担保，抵押期间系 2021 年 3 月 4 日至 2026 年 3 月 3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抵押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是 39,184,331.67 元，抵押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是 6,045,813.77 元。

（11）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新亚通于 2019 年 9 月 17 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兴银烟高抵字 2019-126 号]，抵押物为鲁（2019）莱州市不动产权第 0011821 号；于 2020 年 4 月 10 日与山东莱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莱州农商行公司高抵字 2020 年第 5023 号]，抵押物为[鲁（2019）莱州市不动产权第 0016495 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抵押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是 22,562,091.66 元，抵押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是 9,012,529.17 元。

（12）本公司之子公司济南鲁新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与山东章丘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明水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章丘农商高抵字 2021 年第 0227008 号]，合同约定 2021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7 日在 37,848,000.00 元最高余额内借款，其中抵押的财产为不动产权证书[鲁（2018）章丘区不动产权第 0032648 号、0032650 号、0032651 号、0032652 号、0032653 号、0032654 号、0032655 号]；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与章丘齐鲁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综合授信最高额抵押合同》[2022 年章齐村银法授最高抵字第 093 号]，合同约定 2022 年 5 月 24 日至 2025 年 5 月 23 日在 12,000,000.00 元最高余额内借款，其中抵押的财产为不动产权证书[鲁（2018）章丘区不动产权第 0032649 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抵押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是 15,337,824.72 元，抵押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是 13,245,541.20 元。

(13) 本公司之子公司常熟亚通于 2018 年 1 月 31 日与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浜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常商银董浜支行高抵字 2018 第 00008 号]，抵押物为不动产权属证书[苏(2018)常熟市不动产权第 0002748 号]，其中宗地面积 33,343.00 平方米。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抵押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是 25,687,351.80 元，抵押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是 8,507,275.89 元。

(14) 本公司之子公司烟台鲁新于 2017 年 6 月 12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烟台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ZD1465201700000006]，抵押物为[鲁(2017)蓬莱市不动产权证第 0001926 号]，并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变更协议》[ZD1465201700000006-1]将债权变更期限变更为 2017 年 6 月 12 日至 2023 年 6 月 12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抵押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是 11,959,762.19 元，抵押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是 11,038,482.82 元。

(15) 本公司之子公司烟台亚通于 2020 年 9 月 3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535XY202002483006]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新亚通在编号为[535XY2020024830]的《授信协议》下签立的融资业务债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抵押物为不动产权[鲁(2018)烟台市福不动产权第 0007617]、[鲁(2018)烟台市福不动产权第 0007618]、[鲁(2018)烟台市福不动产权第 0007619]、不动产权[鲁(2018)烟台市福不动产权第 0007621]。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抵押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是 2,626,849.66 元，抵押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是 1,267,822.03 元，抵押的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是 3,700,059.34 元。

(16) 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新亚通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与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编号为[2022 年威商银最高额抵字第 DBHT81700220371588]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烟台亚通在编号为[2022 年威商银授信字第 DBHT81700220371588]的《授信额度合同》下签立的融资业务债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抵押物为不动产权[鲁(2022)莱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3550 号(无形资产)]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抵押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是 6,487,974.89 元。

(17) 本公司之子公司武汉亚通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和汉口银行签订《最高额房地产抵押合同》[D1370019004M]，合同约定 2019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0 日，在人民币 50,031,830.00 元的最高融资余额限度内融资。2022 年 12 月 19 日签订了编号为[B1370019004M-02]的《最高额融资协议》补充协议及编号为[D1370019004M-01]的《最高额房地产抵押合同》补充协议调整“最高额融资区间”为 2019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0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抵押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是 16,846,689.96 元，抵押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是 5,755,985.22 元，抵押的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是 9,156,788.07 元。

(18) 2022 年 6 月 22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郑州亚通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了编号为[07202206010036921]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物为[豫(2018)中某县不动产权第 0117661 号]，担保的主合同签订期间为 2022 年 6 月 22 日至 2025 年 6 月 21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抵押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是 15,785,889.27 元，抵押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是 12,468,486.54 元，抵押的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是 8,422,580.28 元。

(19) 2020年6月19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烟台亚通与海通恒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L20A0714001]的《融资回租合同》; 2021年3月31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山东弗泽瑞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2021PAZL0100514-ZL-01]的《售后回租赁合同》; 2021年4月6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山东弗泽瑞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2021PAZL0100513-ZL-01]的《售后回租赁合同》; 2021年8月25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济南鲁新与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SH-B202106538]的《融资租赁合同》; 2021年8月30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新亚通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IFELC21DE1ZUMY-L-01]的《融资回租合同》; 2021年8月30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常熟亚通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IFELC21DE1D7HE-L-01]的《融资回租合同》。2022年8月24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烟台鲁新与海发宝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SH-B202260791-1]的《售后回租赁合同》。2022年8月24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山东弗泽瑞与海发宝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SH-B202260794-1]的《售后回租赁合同》。截至2022年12月31日, 抵押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是110,511,618.91元。

应收账款质押和保理说明(20)-(23):

(20) 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新亚通与中国重汽财务有限公司于2022年5月31日签订编号为[20220220517000010909]的《国内保理融资业务协议》, 规定将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新亚通2022年2月28日至2024年5月31日之间对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商用车有限公司及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其他成员单位形成的应收账款整体转让给中国重汽财务有限公司, 中国重汽财务有限公司给予40,000,000.00元的融资额度, 有效期限为12个月。截至202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保理的账面价值是37,237,257.95元。

(21) 本公司之子公司济南鲁新与中国重汽财务有限公司于2022年5月24日签订编号为[20220220517000010908]的《国内保理融资业务协议》, 规定将本公司之子公司济南鲁新2022年5月24日至2024年5月24日之间对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商用车有限公司、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商用车有限公司及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其他成员单位形成的应收账款整体转让给中国重汽财务有限公司, 中国重汽财务有限公司给予合计120,000,000.00元的保理池融资, 有效期限为12个月。截至202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保理的账面价值是99,739,395.30元。

(22) 本公司之子公司亚通重装与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于2022年5月28日签订了编号为[2022年日银烟台高应收质字第0628038号]的《本金最高额应收账款质押合同》, 出质的应收账款为2021年8月20日与晋能控股煤业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编号为11112102080的煤矿机电设备购销合同下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金额9,060,000.00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质押的账面价值是8,154,000.00元。

(23) 本公司之子公司亚通重装与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于2022年11月24日签订了编号为[2022年日银烟台高应收质字第1123010号]的《本金最高额应收账款质押合同》, 出质的应收账款为2022年5月21日与晋能控股煤业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编号为11162202023的煤矿

机电设备购销合同下的应收账款，应收账款金额 2,205,000.0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质押的账面价值是 2,094,750.00 元。

82、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23,033,216.90	其他收益	13,533,216.90
莱州金融服务中心补贴	2,8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800,000.00
烟台金融管理局创新引导资金	2,4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400,000.00
土地使用税返还	369,920.00	其他收益	369,920.00
人才引进奖补	350,000.00	其他收益	350,000.00
存量企业政策奖励	501,300.00	其他收益	223,000.00
稳岗补贴	579,170.41	其他收益	220,058.37
贷款贴息	549,787.24	财务费用	198,447.00
瞪羚企业奖励款	7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研发补贴	173,129.00	其他收益	27,359.00
商务发展补贴	4,500.00	营业外收入	4,500.00
技术转型补贴	2,000,000.00	其他收益	-
科技创新奖励	229,000.00	其他收益	-
其他	42,380.00	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	2,880.00
合计	33,732,403.55		20,229,381.27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目	2022 年度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785,364.16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22,389.62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4,954,950.88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①经营租赁 租赁收入

项目	2022 年度金额
租赁收入	3,624,391.97
其中：未纳入租赁收款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收入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莱州新亚通金属制造有限公司	烟台莱州	山东省烟台市莱州市经济开发区	汽车零部件制造业	100.00		设立取得
济南鲁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济南章丘	章丘市	汽车零部件制造业	100.00		设立取得
亚通汽车零部件(常熟)有限公司	江苏常熟	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	汽车零部件制造业	100.00		设立取得
烟台鲁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烟台蓬莱	山东省烟台市蓬莱市经济开发区	汽车零部件制造业	100.00		设立取得
烟台亚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烟台福山	福山高新区	汽车零部件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莱州亚通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烟台莱州	山东省烟台市莱州市经济开发区	矿用设备生产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亚通汽车零部件(武汉)有限公司	湖北武汉	武汉市江夏区经济开发区	汽车零部件制造业	100.00		设立取得
郑州亚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河南郑州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汽车零部件制造业	100.00		设立取得
莱州市亚通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烟台莱州	山东省莱州市开发区	汽车零部件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弗泽瑞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烟台莱州	山东烟台莱州市	汽车零部件制造业	100.00		设立取得
烟台鲁新重工科技	烟台蓬莱	山东省烟台市蓬莱市经	矿用设备生	100.00		设立取得

有限公司		济开发区				
济南亚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济南	山东省济南市莱芜区口镇街道办事处重工产业城	金属制品业	100.00		设立取得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64.88%（2021 年 12 月 31 日：65.32%）；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75.07%（2021 年 12 月 31 日：79.94%）。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328,807,919.60			
应付票据	261,976,902.00			
应付账款	370,450,391.40			
其他应付款	6,009,543.38			
长期借款	110,930,510.78	89,720,433.15	9,000,000.00	12,865,950.00
租赁负债	733,384.95	768,181.44	804,028.15	582,918.70
合计	1,078,908,652.11	90,488,614.59	9,804,028.15	13,448,868.70

(续上表)

项目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286,285,066.51			
应付票据	120,733,512.67			
应付账款	312,044,458.42			
其他应付款	6,889,215.38			
长期借款	83,078,745.49	79,501,408.11	72,541,129.95	
租赁负债	216,008.67	226,229.63	236,934.23	247,544.61
合计	809,247,007.14	79,727,637.74	72,778,064.18	247,544.61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资产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货币资金	190,351,047.48			
应收票据	98,734,304.88			
应收账款	641,320,856.09			
应收款项融资	35,777,601.89			
其他应收款	24,521,890.69			
合同资产	25,820,915.64			
金融资产合计	1,016,526,616.67			

(续上表)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货币资金	116,046,677.25			
应收票据	172,596,153.95			
应收账款	551,426,942.71			
应收款项融资	64,586,465.91			
其他应收款	12,333,756.07			

合同资产	16,118,745.70			
金融资产合计	933,108,741.59			

3.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外币资产和负债。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借款、短期借款。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为止期间，在其他风险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固定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30 个基点，本公司当期的净利润就会减少或增加 835,665.63 元。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8,777,601.89	38,777,601.89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8,777,601.89	38,777,601.89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为（1）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银行承兑汇票，以合同规定的未来现金流量按照市场上具有可比信用等级并在相同条件下提供几乎相同现金流量的利率进行折现后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以成本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长期借款等。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节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之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焦召明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姜玉巧	焦召明之妻
焦显阳	实际控制人、董事、副总经理，焦召明之子
焦扬帆	实际控制人，焦召明之女
焦占礼	焦召明之父
焦磊	焦召明之弟
纪淑华	焦磊配偶
焦兰晓	焦召明之弟
焦朋珍	焦兰晓配偶
焦现实	焦兰晓之子
李美寰	焦现实配偶

焦兰双	焦召明之妹
施鲁磊	焦召明妹夫
姜义学	姜玉巧之兄
焦朋杰	姜玉巧妹夫
姜义同	姜玉巧之兄
姜玉丰	姜玉巧之妹
付忠璋	董事、总经理
姜丽花	董事
邬展霞	独立董事
沙涛	独立董事
魏勇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卜范智	副总经理
解恒玉	副总经理
任典进	财务总监
邱林朋	监事会主席
李军萍	职工代表监事
原伟超	职工代表监事
莱州市宏泽化工有限公司	焦占礼持有该公司 92.50%的股权。
莱州市银海盐业有限责任公司	焦磊持有该公司 82.74%的股权。
莱州市圣海渔业养殖有限公司	焦磊控制的企业银海盐业的全资子公司,已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完成注销。
莱州环海化工有限公司	焦磊持有该公司 100.00%的股权。
莱州市圣海盐化有限公司	焦磊持有该公司 92.67%的股权。
莱州市泰胜盐业有限公司	焦磊及其配偶纪淑华分别持有该公司 50.00%的股权。
莱州市银峰化工有限公司	焦磊持有该公司 68.00%的股权。
山东昶济康养发展有限公司	焦磊及其配偶纪淑华分别持有该公司 78.00%和 22.00%的股权。
莱州市昶礼盐业有限公司	焦兰晓及其子焦现实分别持有该公司 75.90%和 24.10%的股权。
莱州市海达化工有限公司	焦兰晓、焦磊分别持有该公司 66.75%和 33.25%的股权,2022 年 3 月 21 日,变更为王飞翔持股 100%。
北京沃明投资有限公司	焦兰晓持有该公司 50.00%的股权,并担任该公司经理。
晶亮长源(莱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焦兰晓持有该公司 50.00%的股权,并担任该公司监事,已于 2022 年 3 月 9 日完成注销。
莱州广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焦兰晓持有该公司 80%的股权,并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
莱州市涌瑞建材有限公司	焦兰晓持有该公司 38.00%的股权,并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
莱州市长盛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焦兰晓持有该公司 50.00%的股权
烟台溪田商贸有限公司	焦兰晓及其子焦现实分别持有该公司 40.00%和 60.00%的股权。
莱州市钰霖硅锰铬金属有限公司	焦现实持有该公司 60.00%的股权。
宏景(莱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溪田商贸持有该公司 43.75%的股权,焦兰晓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
烟台长源盐化有限责任公司	李美寰持有该公司 30.00%的股权,并担任该公司监事。
烟台中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溪田商贸持有该公司 35.00%的股权,焦兰晓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

烟台泰合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溪田商贸和海达化工分别持有该公司 35.00%和 25.00%的股权,已于 2022 年 3 月 9 日完成注销。
莱州市天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泰合新能源持有该公司 100.00%的股权,已于 2022 年 3 月 9 日完成注销。
莱州市捷安达商贸有限公司	焦召明妹夫施鲁磊持有该公司 100.00%的股权。
莱州市土山镇合越机电维修部	姜玉巧之兄姜义学的个体工商户。
莱州市土山镇鲁锐机电维修部	姜玉巧妹夫焦朋杰的个体工商户,已于 2022 年 3 月 1 日完成注销。
莱州市土山镇好聚饭店	姜玉巧之兄姜义同的个体工商户。
莱州市土山镇朋丰机件门市部	姜玉巧之妹姜玉丰的个体工商户。
烟台卡斯凯特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焦召明控制的公司。
莱州亚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焦召明担任 GP,父子三人合计持股 38.77%,投资本公司。
北京万仕德科技有限公司	焦扬帆控制的公司。
莱州瑞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焦召明担任 GP,同时持有 7.44%股份。
莱州旭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焦兰晓持有该公司 28%的股份,并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莱州市土山镇鲁锐机电维修部	委外加工	-	-		555,134.5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莱州新亚通 注 1	50,000,000.00	2020-9-3	2023-9-2	否
莱州新亚通 注 2	55,000,000.00	2022-6-6	2025-6-6	否
莱州新亚通 注 3	40,000,000.00	2022-5-6	2023-5-6	否
莱州新亚通 注 4	10,000,000.00	2021-9-29	2024-9-28	否
莱州新亚通 注 5	3,000,000.00	2021-9-29	2024-9-28	否
莱州新亚通 注 6	5,000,000.00	2021-9-29	2024-9-28	否
莱州新亚通 注 7	15,000,000.00	2021-10-30	2023-7-26	否
莱州新亚通 注 8	46,352,100.00	2021-3-4	2026-3-3	否
莱州新亚通 注 8	6,320,000.00	2021-3-4	2026-3-3	否
莱州新亚通 注 9	31,461,687.52	2021-8-30	2023-8-30	否
济南鲁新 注 10	32,600,100.00	2021-9-15	2024-9-14	否
常熟亚通 注 11	73,409,271.04	2021-8-30	2023-8-30	否
烟台亚通 注 12	40,000,000.00	2021-9-6	2023-1-27	否
烟台亚通 注 13	33,098,315.06	2020-6-19	2023-6-25	否
山东弗泽瑞 注 14	24,775,512.50	2021-4-6	2024-4-6	否
山东弗泽瑞 注 15	25,578,434.78	2021-3-31	2024-3-31	否
亚通重装 注 16	22,000,000.00	2021-6-11	2024-6-11	否
亚通重装 注 17	30,000,000.00	2022-5-20	2023-5-20	否
莱州新亚通 注 18	40,000,000.00	2022-5-31	2023-5-30	否
济南鲁新 注 19	120,000,000.00	2022-5-24	2023-5-16	否
郑州亚通 注 20	10,000,000.00	2022-7-19	2023-7-19	否
烟台亚通 注 21	10,000,000.00	2022-10-31	2023-10-31	否
常熟亚通 注 22	10,000,000.00	2022-8-29	2023-8-29	否
山东弗泽瑞 注 23	80,000,000.00	2022-11-28	2025-11-28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莱州新亚通 注 24	50,000,000.00	2020-9-3	2023-9-2	否
莱州新亚通 注 25	100,000,000.00	2021-3-4	2026-3-3	否
莱州新亚通 注 26	55,000,000.00	2022-6-6	2025-6-6	否

莱州新亚通、亚通重装 注 27	40,000,000.00	2022-5-6	2023-5-6	否
莱州新亚通 注 28	10,000,000.00	2021-9-29	2024-9-28	否
莱州新亚通 注 29	3,000,000.00	2021-9-29	2024-9-28	否
莱州新亚通 注 30	5,000,000.00	2021-9-29	2024-9-28	否
莱州新亚通 注 31	31,461,687.52	2021-8-30	2023-8-30	否
莱州新亚通 注 32	15,000,000.00	2021-10-30	2023-7-26	否
莱州新亚通 注 33	30,000,000.00	2020-4-10	2030-1-20	否
济南鲁新 注 34	32,600,100.00	2021-9-15	2024-9-14	否
常熟亚通 注 35	73,409,271.04	2021-8-30	2023-8-30	否
烟台亚通 注 36	33,098,315.06	2020-6-19	2023-6-25	否
烟台亚通 注 37	40,000,000.00	2021-9-6	2023-1-17	否
烟台亚通 注 38	30,000,000.00	2020-12-7	2023-12-7	否
山东弗泽瑞 注 39	24,775,512.50	2021-4-6	2024-4-6	否
山东弗泽瑞 注 40	25,578,434.78	2021-3-31	2024-3-31	否
山东弗泽瑞 注 41	50,220,000.00	2022-8-24	2024-8-25	否
烟台鲁新 注 42	16,740,000.00	2022-8-24	2024-8-25	否
烟台亚通 注 43	20,000,000.00	2022-10-24	2025-10-23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焦召明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了编号为[535XY202002483004]的担保合同，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了编号为[535XY202002483005]的担保合同，烟台亚通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了编号为[535XY202002483006]的抵押合同，姜玉巧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了编号为[535XY202002483007]的担保合同，共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新亚通在所述 4 份担保合同下订立的融资业务债权提供连带责任及抵押担保，授信期间为 2020 年 9 月 3 日至 2023 年 9 月 2 日。本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开立编号为[LC5352200104]的信用证，本公司之子公司烟台亚通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2022LC0253500007638]的国内信用证议付合同，议付金额为 7,500,000.00 元，本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开立编号为[LC5352200105]的信用证，本公司之子公司常熟亚通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2022LC0253500007640]的国内信用证议付合同，议付金额为 7,500,000.00 元，2021 年 4 月 15 日，莱州新亚通使用上述 4 份担保合同的额度签订了编号为[535XY2021011679]的《票据池业务融资协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票据池业务融资协议》项下的主债务[535HT2022062547]、[IR2207220000092]尚未履行完毕；前述 4 份担保合同均未履行完毕，担保余额为 50,000,000.00 元。

注 2：莱州市昶礼盐业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6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编号为[ZB146520210000002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本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编号为[ZB1465202100000022]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新亚通在该担保合同下签立的融资业务债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债权确定期间是 2022 年 6 月 6 日至 2025 年 6 月 6 日，保证期间为自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债务履行届

满之日后三年止。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项下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14652022280257] 尚未履行完毕,该担保合同尚未履行完毕,与 [ZB1465201700000006] 共同担保余额为 45,000,000.00 元。

注 3: 本公司、焦召明、烟台亚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与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编号为[2022 年日银烟台高保字第 0516008 号]的《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新亚通、亚通重装在该担保合同下签立的融资业务债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债权确认期间为 2022 年 5 月 16 日至 2023 年 5 月 16 日,担保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项下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22 年日银烟台流借字 1123005 号]、[2022 年日银烟台流借字 0628037 号]、[2022 年日银烟台流借字第 1123009 号]尚未履行完毕,该担保合同尚未履行完毕,担保余额为 17,031,029.60 元。

注 4: 莱州市海达化工有限公司、莱州市昶礼盐业有限公司、本公司、焦召明、焦显阳与山东莱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莱州农商行公司保字 2021 年第 5092 号]的《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新亚通在该担保合同下订立的融资业务债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人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项下的[莱州农商行公司流借字 2021 年第 5092 号]合同尚未履行完毕,该担保合同尚未履行完毕,担保余额为 9,900,000.00 元。

注 5: 莱州市海达化工有限公司、莱州市银海盐业有限公司、本公司、焦召明、焦显阳与山东莱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莱州农商行公司保字 2021 年第 5090 号]的《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新亚通在该担保合同下订立的融资业务债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人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项下的[莱州农商行公司流借字 2021 年第 5090 号]合同尚未履行完毕,该担保合同尚未履行完毕,担保余额为 2,900,000.00 元。

注 6: 莱州市昶礼盐业有限公司、莱州市银海盐业有限公司、本公司、焦召明、焦显阳与山东莱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莱州农商行公司保字 2021 年第 5091 号]的《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新亚通在该担保合同下订立的融资业务债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人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项下的[莱州农商行公司流借字 2021 年第 5091 号]合同尚未履行完毕,该担保合同尚未履行完毕,担保余额为 4,900,000.00 元。

注 7: 本公司与山东莱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区支行签订了编号为[城区农信社高抵字 2018 年第 3076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新亚通在该担保合同下订立的融资业务债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主债权确定期间为 2018 年 7 月 27 日至 2023 年 7 月 26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莱州农商行公司流借字(2020) 年第 5119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未履行完毕,该合同项下的全部主合同下的主债务尚未履行完毕,该担保合同尚未履行完毕,与[城区农信社高保字 2018 年第 3076 号]共同担保余额为 14,900,000.00 元。

注 8：本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4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州支行签订编号为 [HTC370666900ZGDB202100007]、[HTC370666900ZGDB202100008]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新亚通在该担保合同下签立的融资业务债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债权确定期间是 2021 年 3 月 4 日至 2026 年 3 月 3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项下的全部主债权均已履行完毕，该担保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注 9：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济南鲁新、亚通重装、烟台亚通、常熟亚通、山东弗泽瑞、烟台鲁新及焦召明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 [IFELC21DE1ZUMY-U-01] 至 [IFELC21DE1ZUMY-U-08] 的《保证合同》和《保证函》，共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新亚通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与该公司签立的合同编号为 [IFELC21DE1ZUMY-L-01] 的《融资回租合同》项下偿付租金及其他款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 2021 年 8 月 30 日始至租赁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三年的期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述《融资回租合同》《保证合同》和《保证函》均未履行完毕，担保余额为 9,013,933.32 元。

注 10：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新亚通、亚通重装、鲁新重工及焦召明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与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 [SH-B202106538-2] 至 [SH-B202106538-6] 的《保证合同》，共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济南鲁新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与该公司签立的合同编号为 [SH-B202106538] 的《融资租赁合同》项下偿付租金及其他款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 2021 年 8 月 30 日始至租赁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三年的期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述《融资租赁合同》和《保证合同》均未履行完毕，担保余额为 16,549,877.69 元。

注 11：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济南鲁新、莱州新亚通、亚通重装、烟台鲁新、烟台亚通、山东弗泽瑞及焦召明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 [IFELC21DE1D7HE-U-01] 至 [IFELC21DE1D7HE-U-07] 的《保证合同》和《保证函》，共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常熟亚通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与该公司签立的合同编号为 [IFELC21DE1D7HE-L-01] 的《融资回租合同》项下偿付租金及其他款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 2021 年 8 月 30 日始至租赁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三年的期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述《融资回租合同》《保证合同》和《保证函》均未履行完毕，担保余额为 23,966,105.56 元。

注 12：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新亚通于 2021 年 9 月 6 日与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编号为 [烟台福保 2021002 号]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本公司与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编号为 [烟台福保 2021003 号]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烟台亚通在该担保合同下订立的融资业务债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托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担保合同下的 [烟台福银承 2022009]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该担保合同尚未履行完毕，与 [烟台福个保 2020003 号]、[烟台福个保 2021004] 共同担保余额为 6,969,060.28 元。

注 13：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新亚通、济南鲁新、亚通重装及焦召明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与海通恒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 [GCL20A0714001-01] 至 [GCL20A0714001-04] 及 [GIL20A0714001] 的《保证合同》，共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烟台亚通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与该公司签立的合同编号为 [L20A0714001] 的《融资回租合同》项下偿付租金及其他款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 2020 年 6 月 19 日始至租赁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两年的期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述《融资回租合同》和《保证合同》未履行完毕，担保余额为 4,327,997.80 元。

注 14：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新亚通、亚通重装、济南鲁新于 2021 年 4 月 6 日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 [2021PAZL0100514-BZ-01] 至 [2021PAZL0100514-BZ-04] 的保证合同，焦召明出编号为 [2021PAZL0100514-BHZ-01] 的《保证函》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山东弗泽瑞与该公司签立的《售后回租赁合同》项下偿付租金及其他款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生效之日始至租赁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2021 年 4 月 6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山东弗泽瑞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2021PAZL0100514-ZL-01] 的售后回租赁合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述《售后回租赁合同》《保证合同》和《保证函》均未履行完毕，担保余额为 11,471,851.60 元。

注 15：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新亚通、亚通重装、济南鲁新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 [2021PAZL0100513-BZ-01] 至 [2021PAZL0100513-BZ-04] 的保证合同，焦召明出编号为 [2021PAZL0100513-BHZ-01] 的《保证函》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山东弗泽瑞与该公司签立的《售后回租赁合同》项下偿付租金及其他款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生效之日始至租赁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2021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山东弗泽瑞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2021PAZL0100514-ZL-01] 的售后回租赁合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述《售后回租赁合同》《保证合同》和《保证函》均未履行完毕，担保余额为 9,812,576.70 元。

注 16：本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编号为 [ZB1465202100000015]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莱州新亚通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编号为 [ZB1465202100000016]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亚通重装在该担保合同下签立的主债务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间，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券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券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项下的 [CD14612022800425]、[CD14612022800528]、[CD14612022800621]、[CD14612022800658]、[CD14612022800680]、[CD14612022800710] 承兑业务尚未履行完毕，该担保合同尚未履行完毕，担保余额为 15,611,402.00 元。

注 17：本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与恒丰银行莱州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22 年恒银烟保字第 5354500052001 号] 的《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亚通重装编号为 [2022 年恒银烟借字第 5354500052001 号]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约定的主债

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合同尚未履行完毕，该担保合同尚未履行完毕，担保余额为 13,256,890.00 元。

注 18:焦召明、姜玉巧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与中国重汽财务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C2205ZG8550]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新亚通在该担保合同下签立的融资业务债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确定的债权到期之日或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项下的《国内保理融资业务协议》[20220210702000009548]、[20220220517000010909]尚未履行完毕，该担保合同尚未履行完毕，担保余额为 20,000,000.00 元。

注 19:焦召明、姜玉巧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与中国重汽财务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C2205ZG8470]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济南鲁新在该担保合同下签立的融资业务债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确定的债权到期之日或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项下的《国内保理融资业务协议》[20220220517000010908]尚未履行完毕，该担保合同尚未履行完毕，担保余额为 60,000,000.00 元。

注 20:本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了编号为[郑银最高保字 09202207010038262]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郑州亚通编号为[郑银银承字第 02202207010038273 号]、[郑银银承字第 02202208010040483 号]、[郑银银承字第 02202209010041911 号]、[郑银银承字第 02202210010043114 号]、[郑银银承字第 02202211010043897 号]、[郑银银承字第 02202212010045575 号]的《承兑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三年之日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合同尚未履行完毕，该担保合同尚未履行完毕，担保余额为 7,645,581.71 元。

注 21:本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与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22 年威商银保字第 09202207010038262]的《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烟台亚通编号为[2022 年威商银借字第 8171820221031018053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债务清偿期限满三年之日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合同尚未履行完毕，该担保合同尚未履行完毕，担保余额为 10,000,000.00 元。

注 22:本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行签订了编号为[中银(常熟中小)保字(2022)年第 0407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常熟亚通编号为[中银(常熟中小)贷字 2022 第 0407-01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债务清偿期限满三年之日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合同尚未履行完毕，该担保合同尚未履行完毕，担保余额为 10,000,000.00 元。

注 23:本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了编号为[535HT202226988501]的《不可撤销担保书》，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山东弗泽瑞编号为[535HT2022269885]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债务清偿期限满三

年之日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合同尚未履行完毕，该担保合同尚未履行完毕，担保余额为 12,865,950.00 元。

注 24: [535XY202002483005]，见注 1。

注 25: 焦召明、姜玉巧于 2021 年 3 月 4 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州支行签订编号为[HTC370666900ZGDB202100003]、[HTC370666900ZGDB202100004]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新亚通在该担保合同下签立的融资业务债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债权确定期间是 2021 年 3 月 4 日至 2026 年 3 月 3 日，保证期间是自主合同确定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担保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注 26: [ZB1465202100000022]，见注 2。

注 27: [2022 年日银烟台高保字第 0516008 号]，见注 3。

注 28: [莱州农商行公司保字 2021 年第 5092 号]，见注 4。

注 29: [莱州农商行公司保字 2021 年第 5090 号]，见注 5。

注 30: [莱州农商行公司保字 2021 年第 5091 号]，见注 6。

注 31: [IFELC21DE1ZUMY-U-08]，见注 9。

注 32: 焦召明、焦显阳与山东莱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区支行签订了编号为[城区农信社高保字 2021 年第 5106 号]的《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新亚通在该担保合同下订立的融资业务债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债权决算期间为 2021 年 10 月 30 日至 2023 年 7 月 26 日，保证期间为债权决算期届至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项下的[莱州农商行公司流借字（2021）年第 5106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未履行完毕，该担保合同尚未履行完毕，与[城区农信社高抵字 2018 年第 3076 号]共同担保余额为 14,900,000.00 元。

注 33: 焦召明、焦显阳与山东莱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区支行签订了编号为[城区农信社高保字 2020 年第 5023 号]的《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新亚通在该担保合同下订立的融资业务债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债权决算期间为 2020 年 4 月 10 日至 2030 年 1 月 20 日，保证期间为债权决算期届至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项下的[莱州农商行公司流借字（2021）年第 5107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未履行完毕，该担保合同尚未履行完毕，与[城区农信社高抵字 2020 年第 5023 号]共同担保余额为 19,900,000.00 元。

注 34: [SH-B202106538-2]，见注 10。

注 35: [IFELC21DE1D7HE-U-07]，见注 11。

注 36: [GCL20A0714001-01]，见注 13。

注 37: 焦召明于 2021 年 9 月 6 日与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编号为[烟光福个保 2021003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姜玉巧于 2021 年 9 月 6 日与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编号为[烟光福个保 2021004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烟台亚通在该担保合同下签立的融资业务债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间为签署之日始至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两年的期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项下的[烟光福银承 2022009]、

尚未履行完毕，与[烟光福个保 2021004 号]、[烟光福保 2021002 号]、[烟光福保 2021003 号]共同担保余额 6,969,060.28 元。

注 38：莱州市昶礼盐业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7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编号为[ZB146120200000062]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烟台亚通在该担保合同下签立的融资业务债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的主合同签订期间为 2020 年 12 月 7 日至 2023 年 12 月 7 日，担保期间是自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至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后二年止。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项下主合同该担保合同下的全部主债权均已履行完毕。该担保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注 39：[2021PAZL0100514-BZ-01]，见注 14。

注 40：[2021PAZL0100513-BZ-01]，见注 15。

注 41：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新亚通、亚通重装、济南鲁新、烟台亚通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与海发宝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SH-B202260794-2]至[SH-B202260794-6]的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山东弗泽瑞与该公司签订的《售后回租赁合同》项下偿付租金及其他款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生效之日始至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三年。2022 年 8 月 24 日，山东弗泽瑞与海发宝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SH-B202260794]的售后回租赁合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述《售后回租赁合同》《保证合同》均未履行完毕，担保余额为 35,481,451.00 元。

注 42：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新亚通、亚通重装、济南鲁新、烟台亚通、山东弗泽瑞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与海发宝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SH-B202260791-2]至[SH-B202260791-7]的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烟台鲁新与该公司签订的《售后回租赁合同》项下偿付租金及其他款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生效之日始至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三年。2022 年 8 月 24 日，烟台鲁新与海发宝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SH-B202260791]的售后回租赁合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述《售后回租赁合同》《保证合同》均未履行完毕，担保余额为 11,827,150.26 元。

注 43：莱州市昶礼盐业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编号为[ZB1461202200000018]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新亚通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编号为[ZB1461202200000019]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之子公司莱州新亚通在该担保合同下签立的融资业务债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间为自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债务履行届满之日后三年止。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项下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14612022280676]、承兑合同[CD14612022800603]、[CD14612022800697]尚未履行完毕，该担保合同尚未履行完毕，担保余额为 19,954,357.79 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268,350.47	4,673,579.23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莱州市捷安达商贸有限公司	91,373.79	91,373.79
应付账款	莱州市土山镇鲁锐机电维修部	-	339.81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726号《关于核准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于2023年2月17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0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29.0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727亿元。	75,434.81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6,00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6,000,000.00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之子公司亚通重装于 2021 年 2 月 19 日收到陕西嘉丰锦诚机械科技有限公司背书转让的承兑人为中冶国弘（天津）有限公司的 300 万元商业承兑汇票（票号：230211002328620210204849805202），该承兑汇票于 2022 年 2 月 4 日到期。2022 年 1 月 28 日亚通重装财务人员委托建设银行莱州支行文化东路分理处线下结算，被告知该票据因无法联系到承兑人而无法承兑，亚通重装依据准则规定将该项债权转至应收账款科目继续核算。

2022 年 4 月，亚通重装就此票据违约事项向天津市红桥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22 年 8 月 10 日，天津市红桥区人民法院作出判决，并出具了（2022）津 0106 民初 1888 号《民事判决书》，判定中冶国弘（天津）有限公司、内蒙古中程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林之森商贸有限公司、准格尔旗阔泽煤业有限公司、榆林隆通矿建工程有限公司、陕西嘉丰锦城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等六被告连带给付票据款 300 万元及资金占用期间的利息，资金占用期间的利息以 300 万元票据款为基数，自 2022 年 2 月 5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

亚通重装已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向天津市红桥区人民法院申请执行，但截至资产负债表日，上述经法院判决的欠款本金及利息尚未收回。

截至报告日，上述经法院判决的欠款本金及利息尚未执行收回。除此以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44,305,790.80
合计	44,305,790.8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无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305,790.80	100			44,305,790.80	16,057,103.26				16,057,103.26
其中：										
组合1：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款	44,305,790.80	100			44,305,790.80	16,057,103.26				16,057,103.26
合计	44,305,790.80	/		/	44,305,790.80	16,057,103.26	/		/	16,057,103.2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1：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1：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款	44,305,790.80		
合计	44,305,790.8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为0.00元。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本节五、10. 金融工具。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莱州新亚通	31,894,632.06	71.99	-
武汉亚通	3,323,599.52	7.5	-
郑州亚通	2,876,551.21	6.49	-
济南鲁新	2,123,724.83	4.79	-
烟台鲁新	2,081,302.13	4.7	-
合计	42,299,809.75	95.47	-

其他说明

对方单位皆为合并范围内全资子公司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38,335,804.20	305,245,589.26
合计	438,335,804.20	305,245,589.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77,143,927.75
1 至 2 年	61,191,876.45
合计	438,335,804.2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438,335,804.20	305,245,589.26
合计	438,335,804.20	305,245,589.2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山东弗泽瑞	往来款	171,091,533.03	1年以内	39.03	
亚通重装	往来款	71,250,876.45	1年以内、1-2年	16.25	
郑州亚通	往来款	50,239,226.36	1年以内	11.46	
烟台鲁新	往来款	44,631,819.25	1年以内	10.18	
常熟亚通	往来款	41,557,570.02	1年以内	9.48	
合计	/	378,771,025.11	/	86.4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36,823,447.96		336,823,447.96	336,823,447.96		336,823,447.96
合计	336,823,447.96		336,823,447.96	336,823,447.96		336,823,447.96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莱州新亚通	18,000,000.00	-	-	18,000,000.00	-	-
济南鲁新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烟台亚通	12,907,965.65	-	-	12,907,965.65	-	-
烟台鲁新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亚通模具	608,196.28	-	-	608,196.28	-	-
常熟亚通	32,051,388.30	-	-	32,051,388.30	-	-
武汉亚通	21,165,400.00	-	-	21,165,400.00	-	-

郑州亚通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亚通重装	142,090,497.73	-	-	142,090,497.73	-	-
山东弗泽瑞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	-
济南亚通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	-
合计	336,823,447.96	-	-	336,823,447.96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0,234,870.45	343,024,834.39	64,331,785.48	59,925,735.71
其他业务	2,049,033.96	2,049,033.96	2,049,033.96	2,049,033.96
合计	362,283,904.41	345,073,868.35	66,380,819.44	61,974,769.67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商品类型		
材料销售	360,234,870.45	360,234,870.45
房屋租赁	2,049,033.96	2,049,033.96
合计	362,283,904.41	362,283,904.41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贴现时点能终止确认的票据贴现息	-427,257.91	
合计	-427,257.91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5,623.9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229,381.2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264,855.66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		

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4,862.4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2,874.30	
减：所得税影响额	4,456,336.9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6,190,012.71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47	1.51	1.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99	1.33	1.3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焦召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4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